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2025 年 4 月

2024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迟少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晶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晶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应对措施已在本报告中“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89,101,80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4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2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0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迟少林先生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文件原件；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泓淋电力、公司	指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威海裕博	指	威海市裕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威海兴博	指	威海市兴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泓淋	指	香港泓淋有限公司
威海晨松	指	威海市晨松贸易有限公司
台湾泓淋	指	泓淋实业有限公司
泰国泓淋	指	Honglin Electric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新加坡泓淋	指	HONGLI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HONGZHAN	指	HONGZHAN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惠州泓淋新能源	指	惠州市泓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泓淋新能源	指	重庆市泓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达为互联	指	深圳达为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威海博创	指	威海博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威海瑞冠	指	威海瑞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威海瑞创	指	威海瑞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重庆淋博	指	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现用名：威海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
重庆泓禧	指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威海红土	指	威海红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戴尔、戴尔集团	指	Dell Technologies Inc.，系全球知名的 IT 整体解决方案及服务供应商
三星、三星集团	指	三星公司，系全球知名的企业集团
LG、LG 集团	指	韩国 LG 公司，系全球知名的企业集团
惠普	指	惠普公司，系全球知名的信息科技公司
小米、小米集团	指	小米公司，系全球知名的互联网公司
海尔、海尔集团	指	海尔公司，系全球知名的家电企业
海信、海信集团	指	海信公司，系全球知名的家电企业
冠捷、冠捷集团	指	冠捷科技集团，系全球知名的专业显示设备提供商和品牌商
台达、台达集团	指	台达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系全球知名的电源管理与散热管理解决方案提供商
沃尔玛	指	WalMart Inc.，沃尔玛公司，系全球知名的美国零售连锁企业
劳氏	指	Lowe's Companies Inc.
吉利集团	指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家得宝	指	The Home Depot, Inc.
上汽通用五菱	指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AC	指	Alternating Current，交流电源
DC	指	Direct Current，直流电源
A 股	指	在中国境内发行并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公司章程》	指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如无特殊说明，意指人民币元（万元）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董事会	指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造粒	指	系一种生产工艺，将磨细的粉料经过干燥、加胶黏剂，制成流动性好的颗粒
拉丝	指	在外力作用下使金属强行通过模具，金属横截面积被压缩，并获得所要求的横截面积形状和尺寸的技术加工方法
PVC	指	聚氯乙烯
辐照交联	指	通过高能射线辐照来实现大分子交联反应，使线型或支链聚合物变成具有空间网状结构的体型聚合物的工艺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泓淋电力	股票代码	301439
公司的中文名称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泓淋电力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WEIHAI HONGLIN ELECTRONIC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迟少林		
注册地址	威海经技区浦东路 9-10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64205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威海经技区浦东路 9-10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64205		
公司网址	www.honglinpowertech.com		
电子信箱	IR@honglincabl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任德超	任德超
联系地址	威海经技区浦东路 9-10	威海经技区浦东路 9-10
电话	0631-3678599	0631-3678599
传真	0631-3678599	0631-3678599
电子信箱	IR@honglincable.com	IR@honglincabl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钟俊、李贤君、贾茹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李亦中、刘冠中	2023年3月17日-2026年12月31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3,398,206,650.56	2,479,303,562.31	37.06%	2,289,063,88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6,500,961.04	213,921,812.30	-8.14%	179,260,984.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1,661,544.04	149,265,406.86	28.40%	165,638,671.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104,730.52	-64,262,458.24	117.28%	266,434,917.5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59	-13.56%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59	-13.56%	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9%	9.26%	-2.37%	20.83%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4,363,711,036.89	3,859,663,382.92	13.06%	1,755,342,634.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77,504,513.59	2,815,492,604.75	2.20%	954,272,774.5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35,415,651.21	880,481,633.92	1,022,352,493.07	859,956,87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865,992.98	57,320,521.07	37,003,548.54	58,310,898.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42,123,212.00	56,516,062.84	34,971,400.36	58,050,868.84

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056,762.00	6,019,568.55	263,588,869.88	77,553,054.0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0,658.04	-442,172.43	-336,091.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144,441.45	68,580,891.79	16,259,775.6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90,926.37	7,830,254.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106.23	80,190.30	87,180.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7,194.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873,548.95	11,409,953.90	2,388,551.68	
少数股东权益影	-3,362.40			

响额（税后）				
合计	4,839,417.00	64,656,405.44	13,622,313.0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电源线组件、特种线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实施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的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分类下“C382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细分行业为“C3824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一）行业的发展概况

电源线组件和特种线缆行业作为电力传输、通信、工业制造等领域的重要基础产业，是未来信息化社会中必要的基础性产品，近年来受技术革新、市场需求变化和政策推动的影响，呈现出快速发展的态势。电源线组件是通过插座或延长线连接电器与外部电源配电线路的电气部件，实现电器与外部配电线路之间的电能传输，是人们工作、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电源线组件的主要产品形态为交流电源线组件，并视应用场景不同或搭配直流电源线组件使用，根据应用领域的不同，可分为个人计算机、服务器、家用电器、电动工具和其他工业设备用电源线组件等类别。特种线缆是应用于特殊环境或特殊用途的专用电线电缆，通过特殊的材料选择和结构设计，其拥有某些特殊性能，如耐低温、耐辐照、耐气候、耐矿物油、耐溶剂、耐腐蚀性气体、耐电晕、阻燃等。其区别于普通线缆，可以在特殊的场合使用，包括船舶线缆、工业装备线缆、核电线缆、海底线缆、轨道交通线缆、石油平台线缆及新能源线缆等，因其高附加值和技术壁垒，市场规模增速高于普通线缆。

（二）行业的发展趋势

1. 全球电线电缆市场规模持续增长

电线电缆行业是现代经济社会进步与发展的基础性配套产业，广泛应用于消费电子、家电、新能源汽车、船舶线缆、工业装备线缆、轨道交通等领域，受益于全球电子设备普及和新能源产业爆发，市场规模稳步提升。例如，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的快速建设直接拉动了高压相关产品的需求。根据全球市场调研机构 Market and Research 的报告，预计 2021 年至 2031 年期间，全球电线电缆市场规模为 2,850.50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5.30%。

2、信息化、智能化、绿色化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随着工业 4.0、数字化、人工智能时代的到来，科技技术的进步、传统产业的转型升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高端制造业的大力发展，我国经济社会进一步向绿色环保、低碳节能、信息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工业装备制造、国家智能电网建设、现代化城市建设、城乡电网大面积改造、新能源电站建设等领

域均对电线电缆的应用提出了更高要求，特种线缆行业将进入快速发展期，为特种线缆的发展提供了新的历史机遇。

3、 应用场景扩展与技术升级双向赋能

应用场景的扩展驱动技术突破，而技术升级又为开拓新场景提供可能，两者共同推动行业向高端化、信息化、智能化和绿色化演进。新能源、信息化、智能化、极端环境等场景提出苛刻要求，促使企业突破技术创新，如自动驾驶、工业 4.0 需线缆与传感器、通信模块深度整合，高速数据传输需求催生高频高速线缆等，而新材料、新工艺、智能化技术的进步，使解锁更多应用场景成为可能。未来，随着人形机器人、脑机接口等前沿领域崛起，线缆将向“超柔性”“超微型”“超智能”方向进化，成为连接物理世界与数字世界的核心纽带。

4、 行业整合与全球化布局进程加快

电源线组件和特种线缆行业中的技术壁垒与规模效应，中小型企业面临技术研发和成本上升压力，头部企业通过大规模采购和垂直整合降低成本，行业集中度逐步提高，另外，随着市场需求的结构性变化，推动行业快速整合，如风电、光伏、储能及电动汽车的爆发式增长，新能源革命催生对高性能线缆的集中需求。中国制造业全球化布局持续深化，以“一带一路”倡议为战略支点，企业正通过技术+产能双输出模式加速开拓新兴市场。

（二）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深耕主业二十余年，现已发展成为全球电源线组件行业龙头企业之一，产品品牌和质量获得客户高度认可，出口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成功打造了“泓淋”电源线组件知名行业品牌，于 2022 年荣获工信部颁发的“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示范企业”称号。

公司在计算机、家用电器、终端用户市场及新能源电动汽车等领域积累了戴尔、海尔、海信、三星、LG、冠捷、台达、惠普、小米、沃尔玛、劳氏、家得宝、吉利集团、上汽通用五菱等优质客户并成为其核心供应商，拥有稳固优质的客户基础。公司已获得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安规认证证书，安规认证完整齐全，产品覆盖了中国、美国、德国、日本、英国、泰国、韩国等主要国家和地区的标准认证，是国内少数同时通过美国、德国、英国、日本、印度、南非等国际主流市场认证的企业之一，可为全球大部分地区提供产品与服务。

公司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拥有以国家企业技术中心为代表的国家级、省级、市级多层次科研和创新平台，研发能力和实验能力行业内领先。

公司已建立了与世界知名客户接轨的环保管理体系，被工信部认定为“国家级制造业绿色工厂”，主持和参与行业环保标准的起草。同时，公司投入科研力量和资金，引进并参与改造了电源线组件自动

化生产线、高速智能化挤出生产线、金属多头拉丝智能化生产线、充电装置半自动化生产线等设备，生产自动化水平行业领先。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专业从事电源线组件和特种线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是全球电源线组件行业龙头企业之一，专业为计算机、家用电器客户提供电源线组件产品，并为家用电器、船舶及焊枪、新能源电动汽车等客户提供精密电器配线、橡胶线、特种电缆、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连接产品等产品。

公司提供的产品主要包括电源线组件与特种线缆两大类。其中，电源线组件包括计算机及家用电器电源线组件、智能家居用电源线组件、通路式电源线组件；特种线缆包括精密电器配线、橡胶线、船舶及焊枪等工业设备用特种电缆、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连接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类别及主要用途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型号	产品图示	应用场景	主要用途及特点
电源线组件	计算机及家用电器电源线组件			实现家用电器、计算机、服务器、显示器与外部电源之间电能高效传输；具有高压、耐环境、支持温度监控、安全大功率等特点
	智能家居用电源线组件			实现智能电力设备与配电系统之间的电能传输；具有安全、宽场景、多功能等特点
	通路式电源线组件			主要用于户外以及部分室内电力设备的用电供给；特种大功率或需要漏电保护设备的用电供给；圣诞装饰以及户外照明用电；具有耐低温、耐高负载的特点

特种 线缆	精密 电器配线			实现冰、洗电器内部器件之间电能传输；具有环保、耐老化、耐高低温、耐油等特点
	橡胶线 及橡胶 线组件			实现空调外机、电动工具、割草机等户外电器设备的电能传输；具有耐气候、耐紫外线、耐老化、耐臭氧等特点
	船用、 工业设 备用特 种电缆			实现船舶、工业设备等内部各电气设备间电能传输；具有高功率、耐海水腐蚀、水密、耐化学品、耐火等特点
	新能源 电动汽车 充电连 接产品			主要用于新能源电动汽车外部补能设备连接，内部高压部件连接，具有抗扭曲、可低温弯曲、耐油、耐化学品、耐高低温、耐磨损、防水等特性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实行按需采购的采购模式，并根据最低采购量、采购周期等因素确定安全库存。公司采购以客户订单或需求计划为基础，并由生产部门根据采购周期和需求数量确定所需物料数量，进而发出采购需求，采购部门依据采购需求进行采购。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铜材及铜线等铜、化工材料、插头等。

为保证供应商选择、评价的客观性，加强对供应商的日常管理和绩效考核，确保其提供产品的质量以及交付、服务符合公司要求，公司制订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在供应商的选择层面，公司以供应商的品质、交期、生产能力为基础，对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审察和评价打分，以此选择合格供应商。对于已签订采购框架协议的合格供应商，公司通过采购框架协议与其约定采购产品类别、质量责任等条款，并通过采购订单形式向其进行日常采购；对于未签订采购框架协议的合格供应商，公司通过采购订单形式与其约定采购产品类别、质量责任等条款。在供应商的管理层面，公司制定了新供应商寻找及评

鉴、合格供应商确认、供应商分类管理、供应商月度评价及年度考核、不合格供应商取消等机制，并建立起一批长期稳定合作的供应商关系，有效保障原材料供应的质量、交期与稳定性。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进行生产。公司产品的技术方案及样品经客户验证和确认后，公司根据客户订单，按照客户要求的产品性能、规格、数量和交货期组织生产。为了使产品能在适当环境中，依照合理的管理体系及标准作业程序运作，确保产品品质与交期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制定了标准化的生产管理程序，适用于物料上线至产品产出的全部生产过程，主要包括造粒、拉丝、线材押出、组装成品四大环节。公司根据自身销售计划或订单情况、产能利用率、成本管控需求等因素，合理科学组织生产，努力实现优质高产，安全低耗，更快的响应客户需求。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接销售方式进行产品销售，公司与客户均签订产品销售系列协议，约定产品的质量标准、交货方式和结算方式等。具体销售业务由客户按需向公司发出采购订单，公司根据各类产品的存货数量、排产计划和产品适销性等安排发货。目前，公司已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客户销售渠道，与戴尔、海尔、海信、三星、LG、冠捷、台达、惠普、小米、沃尔玛、劳氏、家得宝、吉利集团、上汽通用五菱等客户长期合作，及时、有效响应客户需求。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2024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公司充分发挥家电和计算机领域的优势，稳住计算机和家电市场根本，深度挖掘、积极拓展；公司紧抓“新能源”和“国际化”布局带来的机遇，将传统领域的技术积淀转化为“新能源”场景的差异化竞争力，通过全球化布局打破国内市场天花板。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9,820.67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7.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9,166.15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40%。

1、电源线组件业务稳健推进，家电领域表现亮眼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稳固的行业地位，持续深耕家电、计算机领域，挖掘细分市场需求，积极拓展市场领域，以市场为导向不断创新开发新产品，满足新客户以及不断渗透的新兴场景的应用需要，营业收入稳定增长。一方面提高现有客户合作深度，增加现有客户的供货占比，提升客户粘性和服务质量，切实解决客户痛点；一方面积极开发新客户，加大对国内外小家电、厨电和电动工具等新领域的开拓力度。2024 年度，公司电源线组件实现营业收入 222,087.7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2.90%。

2、特种线缆稳中向好，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连接产品成为业绩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借助多年在特种线缆领域沉淀的技术、产品等优势，充分把握消费电子升级、家电市场更新换代逐步释放的机会。其中，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连接产品发展势头良好，公司多举措加速构

建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连接产品业务，推动其形成公司新的增长极。一方面，公司持续围绕新能源汽车相关应用场景进行技术创新，开发契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一方面，公司积极开拓新能源汽车充电连接产品市场，与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发挥协同效应，目前公司已与比亚迪、上汽通用五菱、吉利汽车、小米汽车、麦田能源等国内一流主机厂及充电设施制造商建立了稳定合作关系。2024 年度，公司特种线缆实现营业收入 116,616.3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5.09%。

3、“国际化”布局有序推进，泰国工厂逐渐发力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泰国生产基地，持续拓展国际市场，提升对海外客户的服务能力。泰国工厂产能已进入释放阶段，智能化、自动化、精细化的智造制造，规模化效应进一步显现，同时，顺应国内消费电子和家电产业转移，与国际客户保持更紧密的合作关系，对客户请求做出快速回应，提高公司对海外客户的服务能力，扩大海外销售业务，推动海外市场的快速增长，成为重要的业绩增长点。2024 年度，泰国工厂实现营业收入 90,261.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6.48%。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品牌优势

品牌是电源线组件行业厂商综合实力的体现，是企业在技术研发、产品性能、销售网络、专业服务等多方面长期不懈努力的结果，也是行业的重要壁垒。公司作为较早进入电源线组件行业的企业之一，自 1997 年成立以来便专注主业，凭借对行业市场需求及未来发展趋势的深刻理解，抓住行业发展契机，利用先发优势与高品质的产品，已发展成为电源线组件行业的知名行业品牌，并拥有广泛的影响力。公司所处行业的下游客户主要为计算机及家用电器领域的品牌客户，故而公司的品牌影响力主要表现为广泛且稳定的客户基础。公司在计算机、家用电器等领域积累了戴尔、海尔、海信、三星、LG、冠捷、台达、惠普、小米、沃尔玛等国内外知名品牌客户并成为其核心供应商，拥有长期稳定的客户合作关系，保障了公司行业市场份额的稳定性和盈利能力的连续性。

（二）资质认证优势

电源线组件产品作为涉及人身及设备安全的产品，是计算机及家用电器产品的核心部件之一，在世界各地销售必须通过相应国家和地区的强制性安规认证，并与终端产品如计算机、家用电器等整机产品一并通过安规认证。而各国对于安规认证较为严格，审核周期较长，需要企业持续进行资金与研发投入以维护该资质的有效性，获得各个国家以及地区的认证是进入该市场的先决条件，也是公司规模和实力的综合体现。

截至目前，公司已取得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安规认证证书，产品覆盖了中国、美国、德国、日本、英国、泰国、韩国等主要国家和地区的标准认证，是国内少数同时通过美国、德国、英国、日本、印度、

南非等国际主流市场认证的企业之一，可为全球大部分地区提供产品与服务。种类齐全的安规认证许可满足中大型客户对电源线组件产品的多样化需求，是公司未来进一步扩展市场份额的坚实基础。

（三）技术研发优势

技术研发与创新能力是行业内企业持续提升产品质量、提升市场占有率的关键因素。公司将技术研发作为核心战略，自成立以来便十分重视新技术、新产品的自主研发与成果转化，已取得了电源线组件自动化生产技术、精密电器配线高速挤出技术、橡胶辐照交联技术等多项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与成果，引领着电源线组件、精密电器配线等方面的技术升级方向，是多个领域行业标准的制订者之一，并已建设成多层次的科研创新体系，搭建了以核心技术人员为骨干的研发团队，与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所、哈尔滨工业大学、山东大学等科研院所及高校在高分子材料研发等方面建立了稳定的产学研合作关系，设立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等研发平台，搭建了以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为代表的国家级、省级、市级多层次科研和创新平台，平台化研发能力日臻完善。

（四）产品品质优势

1、良好的产品可靠性与稳定性

为保障公司产品品质，公司设立了物理性能、电气性能、有害物质检测等实验室，获得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德国 DEKRA 客户测试实验室（CTF）、英国 INTERTEK RTL LEVEL 2 测试实验室的认可。凭借全方位的实验室体系，不断提升产品试验与检验精确度，有力保障产品的可靠性和稳定性。同时，公司实验室的检测精度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可对外提供检测服务。

2、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执行全过程质量管理体系，对市场调研、客户需求、产品开发、原材料进料检测、生产过程监控和检测、入库和出库检测、实验室试验、售后服务跟踪监测等产品整个生产环节进行质量管控，以保障公司产品的高性能。公司已通过 GB/T 19001-2016 idt ISO 9001: 2015、GB/T 24001-2016 idt ISO 14001: 2015、IATF 16949: 2016、IECQ QC 080000: 2017、ISO/IEC 17025:2017 等多项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持续进行质量管控和标准升级，保障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与客户需求的实时变化。

（五）产业链垂直整合优势

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已建立起从高分子复合材料研究与生产、金属导体加工、电线电缆制造、电子加速器辐照、电源线组件加工等一体化完整配套的产业链，形成了上下游产业垂直整合的优势。

公司通过产业链一体化垂直整合，打通了上下游价值链，实现了产业链上下游生产、设施、动力、人员等资源有效整合利用，减少采购、运输、库存等中间环节，规避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及市场供给不确定性风险，有效降低采购成本；通过产业链一体化垂直整合，打造产品研发与客户需求之间的纽带，

围绕行业发展趋势、终端客户需求及时确定研发方向，形成面向客户需求的产品研发系统性快速反应能力，及时开发出对客户更友好、更具价值的优质产品；通过产业链一体化垂直整合，进一步提高对供应链、生产各环节的一体化管理能力，确保了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过程各环节的品质保证能力。

（六）生产自动化优势

公司持续进行自动化、智能化改造，不断提升智能制造的水平和能力。近年来公司投入大量资金引进了电源线组件自动化生产线、高速智能化挤出生产线、金属多头拉制智能化生产线、充电装置半自动化生产线等先进设备，并导入了 BPM 系统、PLM 系统、MES 系统、SPC 系统等信息系统，打造了市级数字化车间，提升了公司自动化、智能化生产水平。公司是行业内较早进行生产自动化改造的企业之一，从部分工序的自动化改造，到独立的自动化车间建设，积累了丰富的自动化生产经验。目前，公司电源线组件产品前端工序已实现 100%的自动化生产，后端工序自动化水平已在加速提升中。

公司自动化、智能化、标准化、规模化的生产模式，有效缩短了产品生产周期，提高了生产效率，提升了产品品质，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了公司的经济效益。随着生产自动化、智能化的进一步推进，公司的生产自动化水平和国际竞争力将大幅提升。

（七）全球化布局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全球市场开拓，已建立起威海、泰国双生产基地的全球化布局，有效提升在国际竞争中的客户粘性、成本竞争力及风险承受力。公司产品销售覆盖全球大多数国家和地区，不同国家和地区对电源线组件产品的安规认证要求存在差异。为满足境内外行业监管部门的要求以及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公司在威海生产基地的基础上，于 2019 年在泰国投资建设电源线组件生产基地，已具备了海外规模化的生产能力。通过构筑威海、泰国双生产基地，一方面可以深入当地市场，快速响应市场需求，提升对海外客户的服务能力。依托泰国生产基地，公司响应国家“一带一路”倡议，为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奠定良好基础。另一方面，双生产基地布局可以与当地供应商建立直接、高效的合作关系，控制采购成本，进一步提升产品的成本竞争力。此外，全球化布局强化公司应对区域性自然灾害的供货能力，有效保障产品供应，进一步提高公司在自然灾害和极端国际贸易环境中的风险承受力，保障公司在全球化竞争中的优势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核心管理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离职、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二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398,206,650.56	100%	2,479,303,562.31	100%	37.06%
分行业					
电源线组件	2,220,877,691.47	65.35%	1,671,055,050.36	67.40%	32.90%
特种线缆	1,166,163,421.44	34.32%	803,733,506.18	32.42%	45.09%
其他	11,165,537.65	0.33%	4,515,005.77	0.18%	147.30%
分产品					
电源线组件	2,220,877,691.47	65.35%	1,671,055,050.36	67.40%	32.90%
特种线缆	1,166,163,421.44	34.32%	803,733,506.18	32.42%	45.09%
其他	11,165,537.65	0.33%	4,515,005.77	0.18%	147.30%
分地区					
内销	1,891,378,928.68	55.66%	1,314,749,207.05	53.03%	43.86%
外销	1,506,827,721.88	44.34%	1,164,554,355.26	46.97%	29.39%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398,206,650.56	100.00%	2,479,303,562.31	100.00%	37.0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源线组件	2,220,877,691.47	1,913,773,623.51	13.83%	32.90%	36.41%	-2.21%
特种线缆	1,166,163,421.44	1,055,207,027.47	9.51%	45.09%	50.83%	-3.44%
分产品						
电源线组件	2,220,877,691.47	1,913,773,623.51	13.83%	32.90%	36.41%	-2.21%
特种线缆	1,166,163,421.44	1,055,207,027.47	9.51%	45.09%	50.83%	-3.44%
分地区						
内销	1,891,378,928.68	1,721,619,706.16	8.98%	43.86%	48.73%	-2.98%
外销	1,506,827,721.88	1,258,993,582.47	16.45%	29.39%	32.53%	-1.98%
分销售模式						
直销	3,398,206,650.56	2,980,613,288.63	12.29%	37.06%	41.43%	-2.7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电源线组件	销售量	万条	25,924.13	23,164.52	11.91%
	生产量	万条	25,867.15	24,037.21	7.61%
	库存量	万条	2,986.16	3,043.15	-1.87%
特种线缆	销售量	万米	195,863.06	146,017.55	34.14%
	生产量	万米	198,048.28	151,420.03	30.79%
	库存量	万米	12,159.62	9,974.41	21.9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生产量及销售量同比实现增长同时增加备货量所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源线组件	营业成本	1,913,773,623.51	64.21%	1,402,968,639.83	66.57%	36.41%
特种线缆	营业成本	1,055,207,027.47	35.40%	699,592,428.66	33.19%	50.83%
其他	营业成本	11,632,637.65	0.39%	4,969,874.88	0.24%	134.06%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446,375,044.0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2.56%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413,857,899.33	12.18%
2	客户二	307,733,419.72	9.06%
3	客户三	271,068,953.20	7.98%
4	客户四	258,507,767.57	7.61%
5	客户五	195,207,004.24	5.74%
合计	--	1,446,375,044.06	42.56%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780,003,752.2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1.82%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952,339,276.15	33.08%
2	供应商二	351,552,744.97	12.21%
3	供应商三	210,528,598.20	7.31%
4	供应商四	134,319,049.47	4.67%
5	供应商五	131,264,083.45	4.56%
合计	---	1,780,003,752.23	61.82%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7,564,975.58	38,920,778.54	73.60%	主要系 2024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外销代理费及销售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70,481,947.52	55,407,819.96	27.21%	
财务费用	-40,623,623.93	-22,739,919.98	78.64%	主要系 2024 年公司受汇率波动影响，汇兑收益增加及现金管理银行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20,874,886.81	129,575,350.08	-6.7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一种加氢枪	1. 解决氢能源汽车充电的需求。	项目已完成，可以小批量生产	产品性能合格，工艺可控，实现批量生产。	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加公司知名度，增加公司收入。
一种水中漂浮电缆	1. 满足客户特殊要求； 2. 积累漂浮电缆经验，进军海洋电缆市场。	项目已完成，可以批量生产	产品性能合格，工艺可控，实现批量生产。	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加公司知名度，增加公司收入。
一种三色并排线一次性挤出工艺	开发新工艺，提高效率，降低成本	项目已完成，可以批量生产	产品性能合格，工艺可控，实现批量生产。	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加公司知名度，增加公司收入。
一种电源接头	1. 满足客户个性化设计要求； 2. 开发超前领域电源连接头； 3. 颠覆传统接电模式，催生未来节能传输电源接头。	项目已完成，可以批量生产	1. 颠覆传统接电模式、催生未来节能传输电源接头； 2. 实现产品外观、性能升级迭代。	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加公司收入。
一种半硬质 PVC	开发新材料，用于新产品，材料不再外购，降低成本。	小批量生产阶段	产品性能合格，工艺可控，实现批量生产。	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加公司知名度，增加公司收入。
一种放电插座	满足新能源电动汽车在不同场景下对外放电的需求。	样品在机构测试中，测试合格则可小批试产	可向用户提供一种全新的体验感并且安全高效的放电插座。	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加公司知名度，增加公司收入。
一种充电枪实时监测方法及装置	满足产品监控和维护的需要，提升产品综合性能。	样品试制中	可向客户提供一套在线实时监测充电枪使用寿命及用户学习和报修对接窗口的系统案。	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加公司知名度，增加公司收入。
一种便于携带的多功能插座	开发满足电动汽车放电需求的产品，满足用户对于放电应用的需要。	小批量试验中	满足用户放电需求，提供一种安全的、多功能的装置，拓宽产品应用。	解决行业痛点，增加公司收入，提升充电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一种自动化充电枪充电方法及其装置	开发的充电控制方法，优化充电过程，提升充电速率。	样品试制中	可向用户提供一种全新的、安全的自动充电系统。	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加公司知名度。
非液冷 400A 大电流充电装置的理论研究和技术开发	满足商用车充电需求	样品试制中	替代液冷方案满足大功率充电需求。	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加公司知名度，增加公司收入。
家电用硅胶高温线理论研究和技术开发	通过理论突破与技术革新，开发出兼具耐高温、高安全性、长寿命且环保的硅胶高温线，满足家电行业升级需求，同时推动行业标准制定与产业链优化。	前期理论设计，寻找合适的材料	产品性能合格，工艺可控，实现批量生产。	塑造技术标杆形象，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加公司知名度，增加公司收入。
压缩机用低温导引尼龙线的理论研究和技术开发	解决压缩机在低温、高湿、振动等严苛工况下导引线的性能瓶颈问题，推动材料与技术的创新应用。	前期理论设计，寻找合适的材料	产品性能合格，工艺可控，实现批量生产。	塑造技术标杆形象，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加公司知名度，增加公司收入。

微型逆变器用无卤电缆的理论研究和技术开发	通过材料改性、结构创新及工艺升级，开发出兼具高阻燃、耐油性、低烟无卤特性及智能化功能的微型逆变器专用电缆，解决传统电缆在新能源场景中的性能短板。	前期理论设计，寻找合适的材料	产品性能合格，工艺可控，实现批量生产。	塑造技术标杆形象，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加公司知名度，增加公司收入。
----------------------	--	----------------	---------------------	----------------------------------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317	325	-2.46%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3.13%	15.13%	-2.00%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100	76	31.58%
硕士	2	2	0.00%
大专	74	137	-45.99%
大专以下	141	110	28.1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45	123	17.89%
30~40 岁	100	120	-16.67%
40 岁以上	72	82	-12.20%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20,874,886.81	129,575,350.08	97,203,144.6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56%	5.23%	4.2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1,728,973.96	2,103,772,301.91	43.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624,243.44	2,168,034,760.15	3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04,730.52	-64,262,458.24	117.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861,639.93	1,628,815,489.18	-78.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599,891.81	2,041,436,375.68	-77.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38,251.88	-412,620,886.50	77.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936,513.61	1,882,720,545.15	-92.7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120,918.52	346,231,288.09	-50.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84,404.91	1,536,489,257.06	-102.2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582,125.54	1,071,324,387.41	-108.4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相比变动较大，主要系本期收入规模增加，本期销售商品收到客户回款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主要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减少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大幅变动，主要系去年同期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产生的现金流入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差异主要系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较为充裕，为节约资金成本，减少了票据贴现业务，客户回款速度减慢，同时随着业务规模的增加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规模相应增加，使得经营性应收和存货项目的增加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477,518.87	-1.20%	应收账款保理及票据贴现息	否
资产减值	-2,804,039.84	-1.36%	存货跌价	否
营业外收入	49,204.63	0.02%	保险赔偿款等	否
营业外支出	154,310.86	0.07%	公益支出、报废损失、罚款等	否
其他收益	20,431,688.05	9.91%	政府补助及增值税加计抵扣	否
信用减值损失	-4,218,696.74	-2.05%	应收账款坏账计提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079,561,692.08	24.74%	1,170,686,046.45	30.33%	-5.59%	
应收账款	1,197,721,506.57	27.45%	885,333,810.35	22.94%	4.51%	
存货	606,024,363.79	13.89%	503,396,080.20	13.04%	0.85%	
固定资产	621,914,527.86	14.25%	534,839,399.33	13.86%	0.39%	
在建工程	276,585,672.03	6.34%	61,592,656.42	1.60%	4.74%	
使用权资产	6,085,362.81	0.14%	7,660,530.17	0.20%	-0.06%	
短期借款	40,598,431.45	0.93%			0.93%	
合同负债	19,119.53	0.00%	208,321.33	0.01%	-0.01%	
长期借款	85,552,459.02	1.96%	39,995,035.00	1.04%	0.92%	
租赁负债	5,267,430.04	0.12%	6,810,808.45	0.18%	-0.06%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Honglin Electric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直接投资	108,122.90 万元	泰国罗勇府	公司委派人员管理	健全内控制度，保障资产安全	5,712.02 万元	37.23%	否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30,744,018.34				110,000,000.00	340,744,018.34		
应收账款融资	218,852,672.66						9,724,354.62	228,577,027.28
上述合计	449,596,691.00				110,000,000.00	340,744,018.34	9,724,354.62	228,577,027.28

金融负债								
------	--	--	--	--	--	--	--	--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00,424.57	400,424.57	担保	保证金
应收票据	3,105,347.57	3,105,347.57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应收款项融资	76,273,554.81	76,273,554.81	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55,536,940.81	22,908,131.94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9,511,317.90	7,200,281.08	抵押	抵押借款
合计	144,827,585.66	109,887,739.97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50,599,891.81	2,041,436,375.68	-77.9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重庆市泓淋新	电线、电缆	新设	5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不适用	2024年3月18	股权投资	已完成工商注	—	-359,781.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能源 科技有 限公 司	制 造； 汽 车 零 部 件 及 配 件 制 造； 电 子 元 器 件 制 造； 电 力 电 子 元 器 件 制 造等		0				日- 无固 定期 限		册		66			
合计	--	--	50,000,000.00	--	--	--	--	--	--	--	359,781.66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名称	投 资 方 式	是 否 为 固 定 资 产 投 资	投 资 项 目 涉 及 行 业	本 报 告 期 投 入 金 额	截 至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实 际 投 入 金 额	资 金 来 源	项 目 进 度	预 计 收 益	截 止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实 现 的 收 益	未 达 到 计 划 进 度 和 预 计 收 益 的 原 因	披 露 日 期 （ 如 有 ）	披 露 索 引 （ 如 有 ）
电源 连接 装置- 泰国 生产 基地 扩建 项目	自 建	是	电 气 机 械 和 器 材 制 造 业	83,858,330.14	97,052,230.58	募 集 资 金 及 自 有 资 金	25.21%	—	—	尚 未 建 设 完 成	2023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泰国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泓淋 电力 新能 源产 业园 项目	自 建	是	电 气 机 械 和 器 材 制 造 业	149,188,222.07	217,892,720.80	自 有 资 金	21.79%	—	—	尚 未 建 设 完 成	2023 年 07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 http://www.cninfo.com.cn ） 《关于公司拟与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合计	-	--	--	233,046,552.21	314,944,951.38	--	--	—	—	--	--	--
----	---	----	----	----------------	----------------	----	----	---	---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3	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2023年03月17日	194,462.72	169,772.05	42,454.02	132,724.40	78.18%	0.00	0.00	0.00%	33,901.79	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10,326.77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23,575.02万元。	0.00
合计	--	--	194,462.72	169,772.05	42,454.02	132,724.40	78.18%	0.00	0.00	0.00%	33,901.79	--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787号文核准，公司于2023年3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9,728.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9.99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4,462.72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发行费用24,690.6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169,772.05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3月14日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

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3]518Z0040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23 年 3 月 24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35,237.26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5,237.26 万元；（2）募集资金到位后，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2,567.14 万元；（3）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1,916.01 万元，其中直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59,920.00 万元，项目结项结余资金及利息收入与手续费净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6,996.01 万元；（4）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和汇兑损益的净额为 3,850.15 万元。扣除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余额为 33,901.79 万元。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 10,326.7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23,575.02 万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证券上市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项目性质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电源线智能制造及产能提升项目	2023 年 03 月 17 日	电源线智能制造及产能提升项目	生产建设	否	40,767.81	40,767.81	—	36,119.98	88.60%	—	6,498.98	9,940.42	不适用	否
（1）威海电源线技术改造项目	2023 年 03 月 17 日	威海电源线技术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1,989.40	11,989.40	—	10,922.31	91.10%	2023 年 05 月 16 日	2,193.85	3,011.28	是	否
（2）智能电源连接装置-泰国电源线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2023 年 03 月 17 日	智能电源连接装置-泰国电源线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8,778.39	28,778.39	—	25,197.67	87.56%	2023 年 04 月 13 日	4,305.13	6,929.14	否	否
2. 特种线缆技术改造项目	2023 年 03 月 17 日	特种线缆技术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4,118.24	14,118.24	4,182.29	12,053.32	85.37%	2024 年 11 月 13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2023年03月17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5,000.00	15,000.00	—	15,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9,886.05	69,886.05	4,182.29	63,173.30	—	—	6,498.98	9,940.42	—	—
超募资金投向														
1. 电源连接装置-泰国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2023年03月17日	电源连接装置-泰国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生产建设	否	27,995	27,995	8,311.73	9,631.10	34.40%	2026年12月3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尚未计划使用的超募资金	2023年03月17日	尚未计划使用的超募资金	其他	否	11,971.00	11,971.00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59,920.00	59,920.00	29,960.00	59,920.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99,886.00	99,886.00	38,271.73	69,551.10	—	—	—	—	—	—
合计				—	169,772.05	169,772.05	42,454.02	132,724.40	—	—	6,498.98	9,940.42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自募集资金到位以来，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积极推进项目相关工作，并结合实际需要，审慎规划募集资金的使用，受行业市场及政策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于2023年7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特种线缆技术改造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结合目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特种线缆技术改造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对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2024年12月。 智能电源连接装置-泰国电源线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本期实现效益4,305.13万元，主要系项目实施期间，受下游行业需求波动影响，相关产品市场价格较可行性研究时下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4,462.72万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24,690.6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9,772.05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承诺投资总额为69,886.05万元，超募资金净额为99,886.00万元。 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29,960.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和归还银行贷款，占超募资金总额的30%；同意使用累计不超过6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累计不超过3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项，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泰国新项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于2023年6月2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												

	建设泰国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7,995.00 万元投资建设电源连接装置-泰国生产基地扩建项目，同意公司使用累计不超过 2 亿元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追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9,96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十二个月内累计未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同意使用累计不超过 5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累计不超过 3 亿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追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上述事项，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从募集资金专户中转出 59,92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投入泰国新项目“电源连接装置-泰国生产基地扩建项目” 9,631.10 万元；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超募资金 10,326.77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特种线缆技术改造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基于业务经营需要，公司决定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特种线缆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地点由“威海经开区浦东路 9-10 号厂区”变更为“威海经区九龙路南、金诺路西地块”。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35,237.26 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5,237.26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能够顺利实施的前提下，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和进度的前提下，加强了各个环节成本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节约了项目建设费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智能电源连接装置-泰国电源线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于 2023 年 5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威海电源线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智能电源连接装置-泰国电源线生产基地（二期）建设项目”节余资金共计 3,580.72 万元、“威海电源线技术改造项目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1,067.11 万元，以及各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48.86 万元，共计 4,696.69 万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特种线缆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特种线缆技术改造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064.92 万元，以及各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234.40 万元，共计 2,299.32 万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33,901.79 万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 10,326.7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23,575.02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23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使用累计不超过 6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前述股东大会授权的投资期限到期后（即 2024 年 4 月 13 日至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仍存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涉及金额合计 3.73 亿元。对于上述事项，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董事会补充审议并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股东大会补充审议。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HONGLIN ELECTRONIC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子公司	电源线组件的生产与销售	13.16 亿泰铢	1,081,229,036.76	977,618,036.62	902,617,000.86	57,162,015.04	57,120,244.8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重庆市泓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359,781.66
青岛泓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3,715,464.29
HL Cable Korea. Co., LTD	注销	599,187.37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泰国泓淋专业从事电源线组件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应用于终端的延长线、排插、卷线盘、汽车救援线、转接头等，应用于家电的 AC 电源线、DC 线以及机内连接线，应用于汽车的高压线、低压线、充电枪等，是泰国行业内少数各类安规认证齐全的企业之一，可为全球大部分地区提供产品与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依托泰国生产基地，持续拓展国际市场，提升对海外客户的服务能力。泰国泓淋产能已进入释放阶段，智能化、自动化、精细化的智造制造，规模化效应进一步显现，同时，顺应国内消费电子和家电产业转移，与国际客户保持更紧密的合作关系，对客户需求做出快速回应，提高公司对

海外客户的服务能力，扩大海外销售业务，推动海外市场的快速增长，成为重要的业绩增长点。2024 年度，泰国泓淋实现营业收入 90,261.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6.48%。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相关内容。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随着工业 4.0、数字化、人工智能时代的到来，未来公司将顺应信息化、智能化、绿色化的发展趋势，牢牢稳住计算机和家电市场的根本，紧抓“新能源”和“国际化”布局带来的机遇，加速进入并推进高速通信电缆业务。未来公司将不断加快技术创新覆盖下游行业的多样化和多场景的应用需求，不断深化与客户的基础合作，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不断进行产业链一体化垂直整合，降本增效，实现产业链上下游生产、设施、动力、人员等资源有效整合利用；不断完善质量控制体系，推进全面质量管理，确保良好的产品品质，实现良好的品牌美誉度和知名度；大力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管理体系建设，以可持续发展理念，绿色生产能力，赋能公司在全球市场的蓬勃发展，以巩固和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实现快速增长，成为全球电源连接系统的领军企业。

在计算机和家电领域，公司将充分契合产业发展趋势、市场重新分配的机会，国内市场在巩固计算机、家电等优势产品的基础上，进一步深挖市场潜力，精耕细分市场，积极开发小家电和厨电领域的新客户；同时凭借泰国基地抢夺市场，提高现有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并进一步开发海外电动工具、家电和厨电等新领域。终端零售方面，利用现有渠道扩充供货品类，加强海外商超客户的开发。

新能源汽车充电连接产品方面，首先要凭借公司的成本优势、安规优势、研发优势和产能优势积极开发国内的整车厂、充电桩厂、充电站、高压线束厂、组装厂等领域的客户，从电动汽车充电产品产业链的各个环节进行渗透，扩大销售品类；其次是利用泰国生产基地，一是利用现有零售渠道销售电动汽车充电系列产品，二是配套供货给国内整车厂的东南亚海外基地，将汽车内部的低压线、高压线产品及汽车外部的充电枪等产品迅速进入国际新能源汽车充电连接市场。

高速通信电缆产品方面，一方面受益于汽车智能化与电动化趋势，公司依靠自身技术积累和行业经验，积极布局汽车内部用高速线缆，其产品可应用于汽车显示器、摄像头、超声波雷达、毫米波雷达、以太网传输等；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并购，布局数据中心高速铜缆业务，进一步完善产品矩阵，其产品可

应用于数据中心、算力、AI、云储存、云服务等数据通讯领域以及电信（移动网络交换中心，基站站点）等高速通信场所。公司将持续推动技术创新，推动产品向高性能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发展。

（三）公司 2025 年经营计划

1、公司将继续推行大客户战略，强化团队建设，优化产品结构和市场结构。一方面提高现有客户合作深度，增加现有客户的供货占比，提升客户粘性和服务质量，切实解决客户痛点；另一方面积极开发新客户，加大对国内外小家电、厨电和电动工具等新领域的开拓力度，同时通过参加国内外相关领域的展会，寻求市场合作机会。

2、依托泰国生产基地，持续拓展国际市场，提升对海外客户的服务能力。2025 年，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生产自动化程度，提高公司生产效率和产量，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公司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同时，顺应国内消费电子和家电产业转移，与国际客户保持更紧密的合作关系，对客户需求做出快速回应，提高公司对海外客户的服务能力，扩大海外销售业务。

3、紧抓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机遇。2025 年，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势头迅猛，新能源汽车连接器产品的需求激增，也加速了车连接器产品的迭代，公司将全面布局汽车用线，涉及汽车内部的低压线、高压线、高速线产品及汽车外部的充电枪，涵盖高频以太网线缆、高频同轴线缆、大功率液冷超充等产品，在产品电磁兼容与屏蔽、轻量化与高密度设计、智能化与传感集成等方面持续深入研究，满足多样化和多场景的市场需求，公司将进一步提升研发水平、扩大产能规模，并形成与整车厂最佳的合作半径。另外，公司将利用泰国生产基地，通过零售渠道销售电动汽车充电系列产品，积极开拓国内整车厂的东南亚海外基地，进入国际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连接市场。

4、加速进入并推进高速铜缆业务。随着数据中心、AI、云计算、物联网的发展，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加快技术创新，推动线缆技术向高频段、小型化、高速传输、低成本等方向发展，目前公司控股子公司达为互联可提供高速线缆全系列产品解决方案，可快速为客户提供新研发产品和定制化产品，已推出 100G、200G、400G、800G 系列产品。同时，公司将顺应国际化的趋势，在泰国布局高速铜缆业务，进一步扩大产能规模，提升市场竞争力。

（四）未来面对的风险

1、宏观经济风险。近年来国内外宏观环境存在较多不确定性，在全球政治局势复杂严峻化的背景下，将可能使全球经济增速受到影响。若宏观环境的不确定性无法得到有效控制，则相关影响将给行业带来一定的冲击和挑战。

2、汇率波动风险。目前公司境外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大，主要以美元结算。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为减少汇率变化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汇率变动情况，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3、管理风险。随着泰国生产基地的设立和公司在计算机、家电、终端用户市场及新能源电动汽车等领域进行的业务拓展，公司国际化程度越来越高，同时在资本运作、市场开拓、技术研发、资源整合等方面对公司管理团队及管理水平提出了更高要求。若公司管理水平不能支撑自身规模的快速发展，公司将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公司将完善公司组织与流程，积极储备人才，培养职业化、专业化、国际化的人才梯队，持续提升管理团队和骨干队伍的业务素质和管理能力，以应对公司将可能面临的管理风险。

4、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公司专业从事电源线组件、特种线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客户主要为海尔集团、台达集团、戴尔集团、三星集团、冠捷集团等家电、计算机企业和沃尔玛、劳氏等终端市场客户。公司十分重视与重要客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但尽管相关客户在业内均属于头部客户，具有强大、领先的市场竞争力，且与公司保持了多年的稳定合作关系，但如果重要客户所处行业或者其自身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也将面临一定的经营风险。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将通过树立良好的风险管理理念，构建高效的风险管理机制，同时公司将随着市场情况积极进行产品结构及客户结构的调整，以推动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5 月 17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价值在线 (https://www.ir-online.cn/)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社会公众投资者等	公司 2023 年度报告、生产经营情况及投资者关注的问题交流。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1)
2024 年 09 月 10 日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 楼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金公司、 保宁资本	介绍公司基本情况与公司战略布局等。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4 年 9 月 10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4-002)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依法设立并制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秘书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董事会设立战略与 ESG 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细则，明确各委员会的权责和议事规则。此外，公司还聘任了三名独立董事参与决策和监督，增强董事会决策的客观性、科学性。

公司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努力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制定《舆情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完成定期报告、利润分配、募集资金使用等工作，并做好相关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积极通过业绩说明会、现场调研、线上沟通等方式，与投资者加强沟通交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要求，规范运作。

1、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履行权利和义务，股东大会运作规范，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决议的内容符合相关规定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就年度报告、董事会工作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决策，严格依照相关规定行使权力。

2、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长 1 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工作开展，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3 次会议，就定期报告、董事会工作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有效履行了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战略与 ESG 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根据各自职责对公司发展提出了相关的专业意见和建议，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发展。

3、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会主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关联交易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共召开了 4 次监事会，会议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主持，就关联交易、财务报告、财务决算等重大事项进行审议，有效履行了职责。

（三）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

公司现有独立董事 3 名，其中包括 1 名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依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规定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发挥了在战略、可持续发展、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方面的优势。独立董事的履职维护了全体股东权益，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

（四）董事会秘书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 1 名。董事会秘书是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担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要求的义务，享有相应的工作职权，并获取相应的报酬。董事会秘书对公司和董事会负责。报告期内，董事会秘书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开展工作，列席了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并亲自记录或安排其他人员记录会议记录；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召开前，董事会秘书均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独立董事及其他董事提供会议通知、会议材料等相关文件，较好地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相关职责。董事会秘书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与中介机构的配合协调、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协调、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等方面亦发挥了重大作用。

（五）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工作绩效评价体系，使员工的收入与工作绩效挂钩；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能够做到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建立了经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和个人业绩相挂钩的激励机制。

（六）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要求，做好公司信息管理与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通过及时回答投资者互动平台上提出的问题、接听投资者电话、回复投资者邮件等多种方式，有效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积极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

（七）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债权人、员工、消费者、供应商、经销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和销售系统。公司不存在依赖股东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对所属资产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资产权属清晰、完整。

（二）人员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部门，制订了有关劳动、人事、工资等制度。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

的财务人员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或领薪；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三）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并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开展财务工作、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已开立独立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建立了独立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制订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内部经营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股东单位、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研发和销售业务体系，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0.78%	2024 年 05 月 16 日	2024 年 05 月 1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1.04%	2024 年 11 月 13 日	2024 年 11 月 13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

					043)。
--	--	--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迟少林	男	54	董事长	现任	2017 年 12 月 01 日	2026 年 12 月 05 日	185,269,397				185,269,397	
刘雄兵	男	52	董事	现任	2017 年 12 月 01 日	2026 年 12 月 05 日	6,914,511				6,914,511	
	男	52	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04 月 19 日	2026 年 12 月 05 日						
贾海峰	男	46	董事	现任	2017 年 12 月 01 日	2026 年 12 月 05 日						
	男	46	副总经理	现任	2017 年 12 月 11 日	2026 年 12 月 05 日						
刘 晶	女	57	董事、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17 年 12 月 01 日	2026 年 12 月 05 日	632,188				632,188	
石德政	男	44	董事	现任	2017 年 12 月 01 日	2026 年 12 月 05 日	4,148,707				4,148,707	
庄绪菊	女	50	董事	现任	2019 年 09 月 19 日	2026 年 12 月 05 日	790,229				790,229	
	女	50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 年 01 月 01 日	2026 年 12 月 05 日						
宋文山	男	70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 年 09 月 19 日	2025 年 09 月 18 日						
刘祥臣	男	67	独立董事	现任	2019 年 09 月 19 日	2025 年 09 月 18 日						
王友亨	男	60	独立董	现	2020 年 02	2026 年 02						

			事	任	月 18 日	月 17 日					
许 岩	女	52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17 年 12 月 01 日	2024 年 05 月 16 日	158,046			158,046	
王燕妮	女	45	监事	现任	2023 年 12 月 06 日	2026 年 12 月 05 日	158,046			158,046	
刘立春	女	41	监事	现任	2018 年 05 月 28 日	2026 年 12 月 05 日	79,023			79,023	
姜 华	女	43	监事	现任	2024 年 05 月 16 日	2026 年 12 月 05 日	197,557			197,557	
任德超	男	38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3 年 12 月 06 日	2026 年 12 月 05 日					
合计	--	--	--	--	--	--	198,347,704			198,347,704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2024 年 5 月 16 日，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许岩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非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许 岩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4 年 05 月 16 日	个人原因离任
姜 华	非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5 月 16 日	选举
王燕妮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4 年 05 月 16 日	选举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迟少林，男，1971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高级工程师。2002 年 6 月至今，历任常熟市泓博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2010 年 8 月至 2022 年 5 月，担任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 1 月至 2022 年 5 月，担任德州锦城电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1997 年 11 月至今，历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

刘雄兵，男，197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6 年 7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4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贾海峰，男，1979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高级工程师。2013 年 10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特缆事业部副总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刘晶，女，1968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年 5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8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9 年 4 月至 2023 年 11 月，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石德政，男，1981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10 月至今，历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业务经理、业务总监；2017 年 12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庄绪菊，女，1975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19 年 1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宋文山，男，1955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99 年 12 月至今，担任威海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董事长、总经理；2014 年 5 月至 2021 年 3 月，担任中航沈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 年 3 月至 2021 年 5 月、2024 年 5 月至今，担任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祥臣，男，1958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19 年 9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友亭，男，1965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2009 年 7 月至今，担任国浩律师（济南）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20 年 2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燕妮，女，1980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2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25 年 3 月，担任常熟市景弘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8 月至今，担任惠州攸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 年 6 月至今，担任德州锦城电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 年 10 月至今，担任常熟市泓博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0 年 11 月至今，担任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5 月，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4 年 5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刘立春，女，1984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1 年 4 月至 2020 年 1 月，历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品保职员、体系办职员、人力资源科职员、营业部职员、人力资源科科长。2020 年 1 月至 2022 年 4 月，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

长；2022 年 5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8 年 5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姜华，女，1982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0 年 3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24 年 5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任德超，男，198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 年 12 月至 2020 年 5 月，担任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专员；2020 年 6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3 年 12 月至今，担任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迟少林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3 年 05 月 29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迟少林	威海市泓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09 月 28 日		是
迟少林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3 年 05 月 29 日		否
迟少林	晨淋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04 月 26 日		否
迟少林	惠州市泓淋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 年 10 月 27 日		否
迟少林	威海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执行董事、经理	2014 年 05 月 06 日		否
迟少林	常熟市泓博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1 月 07 日		否
迟少林	泓博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 04 日		否
迟少林	威海市裕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10 月 24 日		否
迟少林	威海市兴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11 月 06 日		否
迟少林	威海市晨松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 年 05 月 20 日		否
迟少林	泓淋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 年 07 月 20 日		否
迟少林	HONGLIN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董事	2022 年 12 月 21 日		否

迟少林	威海市泓利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常熟市泓利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 年 11 月 06 日		否
刘雄兵	威海市兴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 年 06 月 24 日		否
刘雄兵	威海市裕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 年 06 月 24 日		否
刘雄兵	威海市锦鑫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03 月 20 日		否
刘雄兵	威海市晨松贸易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0 年 05 月 20 日		否
刘雄兵	Honglin Electric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董事	2020 年 05 月 15 日		是
刘雄兵	HONGLIN TECHNOLOGY (SINGAPORE) PTE. LTD	董事	2022 年 12 月 14 日		否
贾海峰	重庆市泓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4 年 03 月 18 日		否
贾海峰	惠州市泓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5 年 03 月 26 日		否
贾海峰	深圳达为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01 月 27 日		否
石德政	威海市锦鑫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3 月 20 日		否
石德政	深圳达为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01 月 27 日		否
宋文山	威海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主任会计师、董事长、总经理	1999 年 12 月 06 日		是
宋文山	山东新北洋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 05 月 18 日	2027 年 05 月 16 日	是
王友亭	国浩律师（济南）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曾任党支部委员、管理合伙人	2009 年 07 月 01 日		是
王燕妮	威海市泓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部副经理	2010 年 02 月 01 日		是
王燕妮	常熟市景弘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8 月 16 日	2025 年 03 月 19 日	否
王燕妮	惠州攸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08 月 15 日		否
王燕妮	德州锦城电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6 月 13 日		否
王燕妮	常熟市泓博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10 月 22 日		否
王燕妮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1 月 12 日		否
王燕妮	威海市泓利投资有限公司（曾用名：常熟市泓利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23 年 11 月 06 日		否
刘立春	威海市晨松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05 月 20 日		否
刘立春	重庆市泓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4 年 03 月 18 日		否

刘立春	深圳达为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5 年 01 月 27 日		否
任德超	深圳达为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5 年 01 月 27 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参考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董监高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公司制定了董监高薪酬标准，其中，董事、监事薪酬分别由董事会、监事会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确认，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提交董事会批准。

在公司担任日常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奖金和津贴组成。独立董事领取独立董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日常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和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迟少林	男	54	董事长	现任	--	是
刘雄兵	男	52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19.17	否
贾海峰	男	46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57.10	否
刘 晶	女	57	董事、财务负责人	现任	63.78	否
石德政	男	44	董事	现任	59.17	否
庄绪菊	女	50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88.37	否
宋文山	男	70	独立董事	现任	7.20	否
刘祥臣	男	67	独立董事	现任	7.20	否
王友亭	男	60	独立董事	现任	7.20	否
许 岩	女	52	监事会主席	离任	--	是
王燕妮	女	4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	是
刘立春	女	41	监事	现任	10.41	否
姜 华	女	43	监事	现任	--	是
任德超	男	38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1.23	否
合计	--	--	--	--	440.83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5 日	2024 年 04 月 2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公告》(公告编号: 2024-005)。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6 日	2024 年 08 月 27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0)。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024 年 10 月 2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6)。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 参加董事会 次数	现场出席董 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 参加董事会 次数	委托出席董 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 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董事会会 议	出席股东大 会次数
迟少林	3	1	2	0	0	否	2
刘雄兵	3	1	2	0	0	否	2
贾海峰	3	0	3	0	0	否	2
刘 晶	3	3	0	0	0	否	2
石德政	3	1	2	0	0	否	2
庄绪菊	3	3	0	0	0	否	2
宋文山	3	3	0	0	0	否	2
刘祥臣	3	3	0	0	0	否	2
王友亭	3	1	2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董事会全体成员能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出席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充分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对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积极建言献策，确保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合理性、合规性，为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宋文山、刘祥臣、王友亭	4	2024 年 01 月 08 日	审议通过： 《关于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沟通与安排的议案》	就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沟通及讨论，并就相关材料进行了核查，最终审议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宋文山、刘祥臣、王友亭	4	2024 年 04 月 15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及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关于 2024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8、《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9、《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追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0、《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就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沟通及讨论，并就相关材料进行了核查，最终审议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11、《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2、《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宋文山、 刘祥臣、 王友亭	4	2024 年 08 月 16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就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沟通及讨论，并就相关材料进行了核查，最终审议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宋文山、 刘祥臣、 王友亭	4	2024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就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沟通及讨论，并就相关材料进行了核查，最终审议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刘祥臣、 王友亭、 贾海峰、	1	2024 年 04 月 15 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就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沟通及讨论，并就相关材料进行了核查，最终审议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战略与 ESG 委员会	迟少林、 刘雄兵、 贾海峰、 庄绪菊、 刘祥臣	1	2024 年 04 月 15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暨环境、社会及治理 (ESG) 报告〉的议案》	就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沟通及讨论，并就相关材料进行了核查，最终审议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友亭、 刘晶、宋文山	1	2024 年 04 月 15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就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沟通及讨论，并就相关材料进行了核查，最终审议同意相关议案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236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17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41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46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6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733
销售人员	102
技术人员	317
财务人员	25
行政人员	238
合计	2,41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7
本科	278
大专	274
大专以下	1,856
合计	2,415

2、薪酬政策

公司秉持客观公正、公平合理、共创共享的原则，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参照同行业薪资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建立了公司适用的薪酬管理制度和激励机制，科学合理地为员工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推动让员工享受经营成果，以绩效为导向，激励高绩效员工。公司根据经营发展情况，结合工作性质差异、岗位贡献价值、个人绩效表现、个人能力等维度对员工进行综合客观评价，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使员工个人价值与公司业绩高度相关，实现个人与公司共创共享、互利共赢。

3、培训计划

为了规范公司以及各部门员工培训工作，让培训有组织、有纪律、有效果地开展。以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和人力资源管理的需要，达到公司和员工共同发展的目的，公司建立了员工培训管理制度适用于公司开展的各类培训及相关活动。公司培训形式主要分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两种情况。

1、内部培训：指公司按照制定的培训计划组织的培训。主要包括部门新员工入职培训、内培培训和跨部门培训等。

2、外部培训：指在岗员工参加公司以外的培训。主要包括政府事业单位指定的培训、为申报资质参加的各类培训、外部培训机构提供的培训等。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执行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在分配预案拟定和决策时，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以公告形式向全体股东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在规定时间内实施了权益分派，已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389,101,80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分红总金额为 116,730,542.70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完成权益分派。

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的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389,101,80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派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8,910,180.90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公司已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完成权益分派。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89,101,809.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77,820,361.8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77,820,361.80
可分配利润（元）	565,488,334.38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合并净利润 198,516,102.86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37,794,455.14 元。截止 2024 年末合并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总额为 712,544,685.01 元，母公司报表累计可供分配利润总额为 565,488,334.38 元。 为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前提下，现拟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如下：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89,101,809 股为基数，本次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派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7,820,361.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调整原则：若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后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2024 年度公司结合业务发展和管理需求，进一步修订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优化业务流程，同时加强对内部控制工作的自查和专项检查。公司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各单位持续做好内部控制的自查自纠，主动排查风险隐患，进一步推进内控自我评价工作的常态化，对可能存在风险的环节进行重点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查找不足。公司注重内控工作的宣传和交流，建立良好的内控环境，持续防范经营业务风险，形成健全完善、执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1）董事会或高管层指使、授意或默许编制虚假财务报告；（2）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3）董事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4）其他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的内部控制缺陷。 重要缺陷：（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注册会计师发现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4）其他具备合理可能性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虽然未达到 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但仍应引起董事会和管理层重视的错报的内部控制缺陷。 一般缺陷：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财务报告控制缺陷。	重大缺陷：（1）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被限令行业退出、吊销营业执照、强制关闭等处罚；（2）公司重大决策未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履行决策程序；（3）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4）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5）公司中高级管理人员和高级技术人员流失严重。 重要缺陷：（1）重要业务和关键领域的决策未开展风险评估、论证不充分；（2）重要业务未执行公司制度和规章，造成公司经济损失；（3）关键岗位人员流失 30%以上；（4）子公司未建立恰当的内控制度，管理散乱。 一般缺陷：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1）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2）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1%；3）错报金额≥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3%；4）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 重要缺陷：1）资产总额的 0.5%≤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2）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1%；3）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5%≤错报金额<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3%；4）利润总额的 3%≤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 一般缺陷：1）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0.5%；2）错报金额<营业收入总额的 0.5%；3）错报金额<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5%；4）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3%。	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定量标准主要根据控制缺陷可能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金额，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泓淋电力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4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深入开展治理活动，并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向所有股东披露信息，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各项权益。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保障员工的合法权益。公司取得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不断完善劳动用工与福利保障的相关管理制度，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对人员录用、员工培训、工资薪酬、福利保障等进行了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薪酬管理和绩效考核体系。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本着“平等、互利、共赢”的原则选择供应商，与其建立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并持续完善供应商评价体系，保障公司产品质量稳定。公司设有专业的售后服务团队，及时高效地解决客户所

遇到的问题，提高公司服务客户的水平和专业化能力。公司高度重视质量和安全管理，建立系统的质量和安全管理方法，保持产品质量和安全生产持续稳定与可靠，维护客户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已将可持续发展管理纳入公司的日常管理架构中，建立了包括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以及中层管理与执行团队在内的全面可持续发展管理体系。为协调各业务、职能部门合力推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的战略与政策落地执行，将可持续发展的理念持续有效扎根于业务活动的全场景，在公司高层领导下，积极践行社会责任。

（五）社会公益

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忘初心，始终坚守社会责任，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和各项公益活动。公司通过开展内部员工帮扶活动，尽自己所能为社会做出积极贡献。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重视社会公益和乡村振兴，结合公司的业务布局与发展阶段，公司在威海本地积极响应政府号召，积极参与公益事业，特别是帮助困难家庭、支持教育事业、推动环保活动等多个方面。同时，公司还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志愿者活动，参与社区义工服务。2024 年，泓淋电力积极参与公益慈善活动，坚持“用爱心传递温暖，用真情托举希望”的理念，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公司组织员工走进威海贫困家庭，慰问贫困户，组织员工前往社区参加公益活动。

公司投身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通过助农采购带动增收，以优质产品促进发展，改善当地农民的生活质量。未来，公司会进一步加强和当地社区的联动，以可持续方式带动当地经济发展。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迟少林、杨馥蔚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泓淋电力首发前股份，也不会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泓淋电力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企业所持泓淋电力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3、本企业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的，转让价格不低于股票发行价。如泓淋电力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本企业减持股票的价格下限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4、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若本企业以上承诺事项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企业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3.03.17 - 2027.03.16	正常履行中 ¹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重庆协耀商贸有限公司（现用名：威海协耀商贸有限公司）、威海博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泓淋电力首发前股份，也不会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3.03.17 - 2024.03.16	相关承诺方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3 月 18

	伙)、威海瑞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威海瑞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威海红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世玺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诺。 2、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若本企业以上承诺事项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企业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日上市流通。承诺已履行完毕。 ²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雄兵、刘晶、庄绪菊、石德政、许岩、刘立春、陈晶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泓淋电力首发前股份,也不会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泓淋电力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所持泓淋电力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 3、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的,转让价格不低于股票发行价。如公司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本人减持股票的价格下限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4、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本人承诺以上责任不因本人离职而免除。若本人以上承诺事项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人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3. 03. 17 - 2024. 09. 16	承诺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杨梓平、王殿志、孙涛、迟荣杰、于海清、迟晨、迟明炜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泓淋电力首发前股份,也不会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泓淋电力上市后六个月内如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经除权除息等因素调整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人所持泓淋电力股票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3. 03. 17 - 2026. 09. 16	正常履行中

			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 3、本人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的，转让价格不低于股票发行价。如公司在此期间有派息、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本人减持股票的价格下限将根据除权除息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4、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若本人以上承诺事项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的，本人承诺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迟少林、杨馥蔚	股份减持承诺	1、本人/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减持前提：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3、若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时，出现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规定不得减持情形的，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得进行相关减持。 4、减持方式：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5、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6、减持数量：在锁定期满后，采取集中竞价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用大宗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外，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 7、减持公告：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7. 03. 17 - 2029. 03. 16	正常履行中

			前，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及本企业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本企业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按照相关规定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8、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股份出让方及其一致行动人（如有）不再为公司大股东的，股份出让方、受让方应当在减持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第 6 条、第 7 条的承诺。 9、自本企业及本企业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时，本企业可不再遵守上述承诺。本企业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公司股票，不受上述承诺约束。 10、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交易场所的网站和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11、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重庆协耀商贸有限公司（现用名：威海协耀商贸有限公司）、威海博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威海瑞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威海瑞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1、本企业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减持前提：在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3、若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时，出现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规定不得减持情形的，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得进行相关减持。 4、减持方式：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5、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企业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4.03.17 - 2026.03.16	正常履行中

			6、减持数量：在锁定期满后，采取集中竞价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用大宗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外，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 7、减持公告：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前，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及本企业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以下时除外。本企业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按照相关规定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8、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股份出让方不再为公司 5%以上股东的，股份出让方、受让方应当在减持后 6 个月内继续遵守前述第 6 条、第 7 条的承诺。 9、自本企业及本企业一致行动人（如有）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5%时，本企业可不再遵守上述承诺。本企业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公司股票，不受上述承诺约束。 10、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交易场所的网站和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11、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雄兵、刘晶、庄绪菊、石德政、许岩、刘立春、陈晶	股份减持承诺	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减持前提：在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3、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时，出现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规定不得减持情形的，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得进行相关减持。 4、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4.09.17 - 2026.09.16	正常履行中

			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5、减持数量：在锁定期满后，本人担任泓淋电力监事期间，承诺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①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②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③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本人在担任泓淋电力监事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承诺遵守前述限制性规定。 减持公告：本人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按照相关规定预先披露减持计划。 6、本人减持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公司股票，不受上述承诺约束。 7、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交易场所的网站和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杨梓平、王殿志、孙涛、迟荣杰、于海清、迟晨、迟明炜	股份减持承诺	1、本人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减持前提：在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 3、若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时，出现了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规定不得减持情形的，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规定，不得进行相关减持。 4、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5、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拟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6. 09. 17 - 2028. 09. 16	正常履行中

			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6、减持数量：在锁定期满后，采取集中竞价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用大宗交易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除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外，转让价格下限比照大宗交易的规定执行。 7、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证券交易场所的网站和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公司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公司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若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公司将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相关事实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 若上述购回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并且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承诺的履行情况以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 本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对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公司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函的全部内容，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3 年 03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迟少林	股份回购承诺	公司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若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形，本企业/本人将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相关事实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 若上述购回承诺未得到及时履行，本企业/本人将及时告知公司，由公司进行公告，如果本企业/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将停止在公司处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若转让的，转让所得归公司所有，直至本企业/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若法律、	2023 年 03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企业/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企业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本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对本企业/本人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函的全部内容，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一、利润分配政策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利润分配形式：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但以现金分红为主，在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应优先选择以现金形式分红。 3、现金方式分红的具体条件： （1）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且经营性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且足以支付当期利润分配，公司利润分配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的；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半年财务报告为基础进行的现金分红，且不送红股或者不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半年度财务报告可以不经审计）； （3）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总资产的 30%；或者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百分之五十（50%），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4、公司现金方式分红的比例： 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下，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的方案时，可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达到 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	2023 年 03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若公司有扩大股本规模的需求，或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在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的条件下进行股票股利分配；采用股票股利分配方式的将结合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合理因素。 6、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进行中期分红。 二、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在不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的情况下，公司可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以及外部经营环境对利润分配政策作出适当且必要的调整。 三、上市后三年内分红回报规划 1、分红回报规划制定考虑因素：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公司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的基础上制定合理的股东回报规划。 2、分红形式与顺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优先选择现金分配方式。 3、现金分红的条件： （1）公司当年度实现盈利，在依法弥补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后有可分配利润的，且经营性现金流可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可持续发展且足以支付当期利润分配，公司利润分配未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的；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等事项发生。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是指公司在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总资产的 30%。			
--	--	--	--	--	--	--

			4、现金分红的比例： 上市后三年内（含上市当年），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区分下列情形，实现差异化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4）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原则上公司至少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董事会将根据公司盈利、资金需求、现金流等情况，提议是否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将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资金。 6、分红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相关决策机制： （1）公司的具体利润分配方案会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规定，结合具体经营数据，充分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及独立董事等的意见制定。 （2）公司董事会每三年重新审阅一次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根据形势或政策变化进行及时、合理的修订，确保其内容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3）上市后三年内（含上市当年），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态发生变化而需要对本规划进行调整的，新的股东回报规划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时，公司董事会将详细论证并说明调整原因，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会充分考虑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的规定。			
--	--	--	--	--	--	--

			四、关于利润分配的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公司承诺将持续性遵守上述分红政策与分红规划。若公司未能执行上述承诺内容，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若因公司未执行该承诺而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公司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公司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迟少林	分红承诺	1、本企业/本人将督促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严格执行《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2、若公司董事会对利润分配作出决议后，本企业/本人承诺就该等表决事项在股东大会中以本企业持有的或本人控制的股份投赞成票。 3、本企业/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承诺事项。若本企业/本人作出的承诺未能履行的，本企业/本人承诺将采取下列约束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若因本企业/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导致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在该等事实被中国证监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作出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3 年 03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迟少林、重庆协耀商贸有限公司（现用名：威海协耀商贸有限公司）、威海博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威海瑞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威海瑞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本企业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发行人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易。 （2）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3）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	2023 年 03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刘雄兵、贾海峰、刘晶、石德政、庄绪菊、刘祥臣、宋文山、王友亭、许岩、刘铂麟、刘立春、陈晶		在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人/本企业将促使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进行关联交易时，将按公平、公开的市场原则进行，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审核手续，确保交易内容的合法性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并按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人/本企业将不通过本人/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谋求特殊的利益，不会进行有损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5）本承诺函自本人/本企业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同发行人无任何关联关系之日终止。 （6）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企业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停止在发行人处取得股东分红，同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向发行人或其他股东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一）由公司回购股票 1、如最终确定稳定股价的措施包括公司回购公司股票，则公司董事会应公告具体股份回购计划，披露拟回购股份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累计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50%。 2、如果公司的回购方案实施前公司股票收盘价已经不再符合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公司可不再继续实施上述稳定股价措施。 3、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3.03.17 - 2026.03.16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迟少林	稳定股价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第三方恶意炒作之因素导致公司股票收盘价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第 20 个交易日构成“触发稳定股价预案”，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3.03.17 - 2026.03.16	正常履行中

			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需相应进行调整，下同）的，则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如最终确定稳定股价的措施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则本企业/本人将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单次触发稳定股价措施条件时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总额原则上不低于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获得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20%，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股份资金合计不超过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获得的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3、如果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公司收盘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本企业/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该增持方案。本企业/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增持公司股份；本企业/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4、若本企业/本人无正当理由未能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稳定股价措施，本企业/本人承诺： （1）本企业/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公司可暂时扣留本企业/本人当年分红，同时本企业/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直至本企业/本人按稳定股价预案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雄兵、刘晶、庄绪菊、石德政、许岩、刘立春、陈晶	稳定股价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第三方恶意炒作之因素导致公司股票收盘价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第 20 个交易日构成“触发稳定股价预案日”，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需相应进行调整，下同）的，则在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2、如最终确定稳定股价的措施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则本人将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披露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	2023 年 03 月 17 日	2023.03.17 - 2026.03.16	正常履行中

			完成时间等信息；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各自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的 2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个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的总和。 3、如果股份增持方案实施前公司收盘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本人可不再继续实施该增持方案。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增持公司股份；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4、若本人无正当理由未能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稳定股价措施，本人承诺：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未履行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起，公司可以停止向本人发放薪酬或津贴，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增持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如本人在任职期间连续两次未能履行增持义务，控股股东或董事会可以提请股东大会更换相关董事，或者董事会可以提请解聘相关高级管理人员。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发行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一）提高智能制造水平，加大市场拓展力度 公司将进一步提高智能制造水平，加强质量控制，持续优化业务流程和内部控制制度，对各个业务环节进行标准化管理和控制。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加强对采购、生产、销售、研发等各个环节的管理，进一步推进成本控制工作，提升公司资产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营运成本，从而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本次募投项目的良好契机，进一步巩固与优质客户的合作关系，大力开拓业务，优化公司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知名度，提升盈利能力。 （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向电源线智能制造及产能提升项目、特种线缆技术改造项目，公司已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符合产业发展趋势和国家产业政策，具有较好的市场前景和盈利能力。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	2023 年 03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进展，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实现预期效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强股东回报。 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后适用）的要求，加强募集资金安全管理，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有效地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从根本上保障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 （三）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推动公司建立更为科学、合理的利润分配和决策机制，更好地维护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中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程序及利润分配形式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规定。同时，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上市后未来三年内（含上市当年）股利分配计划。 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强化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 （四）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制定的上述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公司承诺将努力采取以上措施降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公司即期回报的影响。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迟少林	其他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任何情形下，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 3、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	2023年03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企业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刘雄兵、刘晶、庄绪菊、石德政、许岩、刘立春、刘晶	其他承诺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对自身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2023 年 03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迟少林、刘雄兵、贾海峰、刘晶、石德政、庄绪菊、刘祥臣、宋文山、王友亭、许岩、刘铂麟、刘立春、陈晶	其他承诺	关于信息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相关承诺 1、《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以下简称“发行申请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本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公司投资者缴纳股票申购款后且股票尚未上市交易前，如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发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将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或本人将利用对公司的控制权促成并协助公司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关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天内，对于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按照投资者所缴纳股票申购款加算该期间内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对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进行退款。 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交易后，如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发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	2023 年 03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将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或本人将利用对公司的控制权促成并协助公司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构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天内依法启动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 （1）中国证监会等有权机构认定有关违法事实后 30 日内，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通过股份回购的具体方案，同时发出召开相关股东大会的会议通知，并进行公告。 （2）回购数量为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购回价格以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和购回义务触发时点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孰高确定。 4、如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发行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促成并协助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并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5、如本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则： （1）本企业/本人将在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公开道歉； （2）本企业/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司法机关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公司有权扣留应向本企业/本人发放的现金红利等，以用于执行未履行的承诺，直至本企业/本人履行上述承诺或支付应由本企业/本人承担的投资者损失为止。 （4）本企业/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期间，本企业/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全部股份不得转让。 本承诺自作出之日起即对公司具有法律约束力。本企业/本人将积极采取合法措施履行本承诺函的全部内容，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可转换债券、公司债券	2023 年 03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等； (3) 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 不得批准未履行承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动离职申请，但可以进行职务变更； (5)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如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迟少林、重庆协耀商贸有限公司（现用名：威海协耀商贸有限公司）、威海博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威海瑞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威海瑞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刘雄兵、贾海峰、刘晶、石德政、庄绪菊、刘祥臣、宋文山、王友亭、许岩、刘铂麟、刘立春、陈晶	其他承诺	未能履行承诺时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本企业/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不得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3) 可以职务变更但不得主动要求离职； (4) 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5)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五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6) 本企业/本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7) 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的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8) 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本人的部分，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本人所获分配的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2、如本企业/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将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 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符合国务院	2023 年 03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 本企业/本人承诺：本企业/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企业/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迟少林	其他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关于承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补缴等相关义务的承诺 若因政策调整或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发行人需补缴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事宜受到处罚，或被任何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有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的合法权利要求，本企业/本人将承担经有关政府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需由公司补缴的全部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罚款或赔偿款项，以及因上述事项而产生的由公司支付的或应由公司支付的所有相关费用。	2023 年 03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承诺 (一) 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 (二) 本公司历史沿革中不存在股权代持、委托持股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 (三) 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四) 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形； (五) 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 (六)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2023 年 03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其他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 具体原因及下 一步的工作计 划	
---------------------------------	--

注：1 公司控股股东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为进一步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自愿延长所持有的公司首发前限售股份的限售期限 6 个月，延长锁定期至 2027 年 3 月 16 日。其中，公司控股股东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直接持股 20,585.49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91%，实际控制人迟少林先生间接持股 18,526.9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61%，迟少林先生配偶杨馥蔚女士间接持股 2,058.55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9%。

2 公司董事、总经理刘雄兵先生通过威海协耀商贸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6,914,511 股；公司董事石德政先生通过威海协耀商贸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4,148,707 股；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刘晶女士通过威海瑞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632,188 股；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刘立春通过威海瑞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79,023 股；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庄绪菊女士通过公司威海瑞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790,229 股；公司原监事会主席许岩女士（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离任）通过威海瑞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 158,046 股；公司原副总经理陈晶女士（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换届离任）通过威海博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869,253 股。根据前述人员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承诺及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相关股东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前述人员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基础上延长 6 个月，延长至 2024 年 9 月 17 日上市流通。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6.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钟俊、李贤君、贾茹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年、2 年、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不适用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鉴证的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5 万元（不含税）。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德州锦城电装股份有限公司	德州锦城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迟少林控制的企业	日常关联交易	销售产品	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市场价格	1,980.14	1.70%	8,000.00	否	月结90天、承兑汇票	市场价格	2023年11月21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4）
惠州市泓淋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迟少林控制的企业	日常关联交易	水电费	依据市场价格定价	市场价格	42.31	1.07%	300.00	否	电汇	市场价格	2024年04月2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迟少林控制的企业	日常关联交易	出租厂房	依据市场价格协商定价	市场价格	58.30	100.00%	71.00	否	电汇	市场价格	2024年04月26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合计	--	--	2,080 .75	--	8,371 .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未超出经审议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厂房、土地使用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泓淋购买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的土地及房屋建筑物用于重庆泓淋公司经营场所，根据北京兴邦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24 年 1 月 31 日，交易标的的评估价格为 36,500,780.73 元（不含增值税及土地交易契税），该价格为本次交易金额。2024 年 5 月，重庆泓淋与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转让合同》，并完成土地使用权、房屋所有权的权属变更手续，取得了重庆市长寿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出具的《不动产权证书》。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厂房、土地使用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厂房、土地使用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024 年 05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本期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泓淋新能源与关联方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淋博投资）、关联方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泓禧科技）签订了《厂房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根据协议约定，重庆泓淋新能源收购重庆淋博投资土地及房屋建筑物后，将承继重庆泓禧科技与重庆淋博投资原《厂房租赁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作为出租方继续向重庆泓禧科技出租位于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厂房，租赁面积 8,328 平方米，供重庆泓禧科技日常经营使用。

为加快推进新能源业务战略布局，实现规模化发展，公司于 2023 年与关联方惠州市泓淋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泓淋通讯）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惠州市东江高新区东兴片区东新大道泓淋工业园的厂房，租赁面积为 10,000 平方米。2023 年 12 月，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惠州市泓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泓淋新能源）。2024 年，公司、惠州泓淋新能源及惠州泓淋通讯三方共同签署《厂房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将承租方由公司变更为惠州泓淋新能源，同时新增租赁面积 638.35 平方米，总租赁面积扩大至 10,638.35 平方米，该厂房主要用于新能源行业线缆、组件及充电装置等产品的生产。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Honglin Electric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Ltd .	2024 年 04 月 26 日	31,895.89 ³		15,947.95 ³	连带责任保证			2024 年 7 月 8 日--2028 年 7 月 7 日 ⁵	否	否
Honglin Electric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Ltd .	2023 年 04 月 26 日	51,840.33 ⁴	2023 年 07 月 06 日	15,552.1 ⁴	连带责任保证			2023 年 7 月 13 日--2024 年 7 月 12 日	是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31,895.89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15,947.9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31,895.89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5,947.9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31,895.89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5,947.9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31,895.89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15,947.95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54%
其中：	

注：3 金额原为泰铢，填列数据是按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

4 金额原为泰铢，填列数据是按 2023 年 12 月 29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

5 2024 年 7 月 8 日，Honglin Electric Power Technology（Thailand）Co.,Ltd. 与银行签署延期协议。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4,000.00	8,626.08	0.00	0.0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59,300.00	10,326.77	0.00	0.00
合计		73,300.00	18,952.85	0.00	0.0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1、2024 年 3 月，本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泓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2、2024 年 10 月，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青岛泓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 3、2024 年 12 月，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 HL Cable Korea.Co.,LTD。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1,821,809	75.00%				-85,966,924	-85,966,924	205,854,885	52.9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413,121	0.88%				-3,413,121	-3,413,121		
3、其他内资持股	288,408,688	74.12%				-82,553,803	-82,553,803	205,854,885	52.9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88,408,688	74.12%				-82,553,803	-82,553,803	205,854,885	52.91%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7,280,000	25.00%				85,966,924	85,966,924	183,246,924	47.09%
1、人民币普通股	97,280,000	25.00%				85,966,924	85,966,924	183,246,924	47.0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89,101,809	100.00%						389,101,80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3 月 18 日（因原上市流通日 2024 年 3 月 17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 2024 年 3 月 18 日，当日为星期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本次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户数为 7 名，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85,966,9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09%，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部分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205,854,885	0	0	205,854,885	首发前限售股	2027 年 3 月 17 日
威海协耀商贸有限公司 ⁷	27,658,045	0	27,658,045	0	首发前限售股	已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解除限售 ⁶
威海博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2,679,598	0	22,679,598	0	首发前限售股	已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解除限售
威海瑞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956,897	0	9,956,897	0	首发前限售股	已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解除限售
威海红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751,773	0	9,751,773	0	首发前限售股	已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解除限售
威海瑞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850,575	0	8,850,575	0	首发前限售股	已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解除限售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世玺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⁸	3,656,915	0	3,656,915	0	首发前限售股	已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解除限售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13,121	0	3,413,121	0	首发前限售股	已于 2024 年 3 月 18 日解除

司						限售
合计	291,821,809	0	85,966,924	205,854,885	--	--

注：6 因原上市流通日 2024 年 3 月 17 日为非交易日，故顺延至 2024 年 3 月 18 日。

7 原重庆协耀商贸有限公司

8 原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世玺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94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1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91%	205,854,885		205,854,885	0	不适用		不适用
威海协耀商贸有限公司 ⁹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1%	27,658,045			27,658,045	不适用		不适用
威海博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3%	22,679,598			22,679,598	不适用		不适用
威海瑞冠股权投资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6%	9,956,897			9,956,897	不适用		不适用

(有限合伙)	人							
威海瑞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7%	8,850,575			8,850,575	不适用	不适用
威海红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3,717,600	-6,034,173		3,717,600	不适用	不适用
宁波世玺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¹⁰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4%	3,656,915			3,656,915	不适用	不适用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5%	1,380,000	-2,033,121		1,38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27%	1,045,831	-217,513		1,045,8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吴剑华	境内自然人	0.21%	824,086	667,910		824,086	不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威海博创与威海瑞冠、威海瑞创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杨彦琴，威海博创与威海瑞冠、威海瑞创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深创投间接持有威海红土基金管理人烟台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同时深创投直接持有威海红土32.50%合伙份额。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威海协耀商贸有限公司 ¹¹	27,658,045	人民币普通股	27,658,045					
威海博创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2,679,598	人民币普通股	22,679,598					
威海瑞冠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956,897	人民币普通股	9,956,897					
威海瑞创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850,575	人民币普通股	8,850,575					
威海红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17,600	人民币普通股	3,717,600					
宁波世玺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¹²	3,656,915	人民币普通股	3,656,915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045,831	人民币普通股	1,045,831					
吴剑华	824,086	人民币普通股	824,086					

宋芷珩	761,800	人民币普通股	761,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威海博创与威海瑞冠、威海瑞创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杨彦琴，威海博创与威海瑞冠、威海瑞创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深创投间接持有威海红土基金管理人烟台红土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同时深创投直接持有威海红土 32.50%合伙份额； 3、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吴剑华通过财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55,6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768,486 股，合计持有 824,086 股。		

注：9 11 原重庆协耀商贸有限公司

10 12 原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世玺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威海明博	迟少林	2013 年 05 月 29 日	913710000687319267	无实际生产经营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迟少林	本人	中国	否
杨馥蔚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迟荣杰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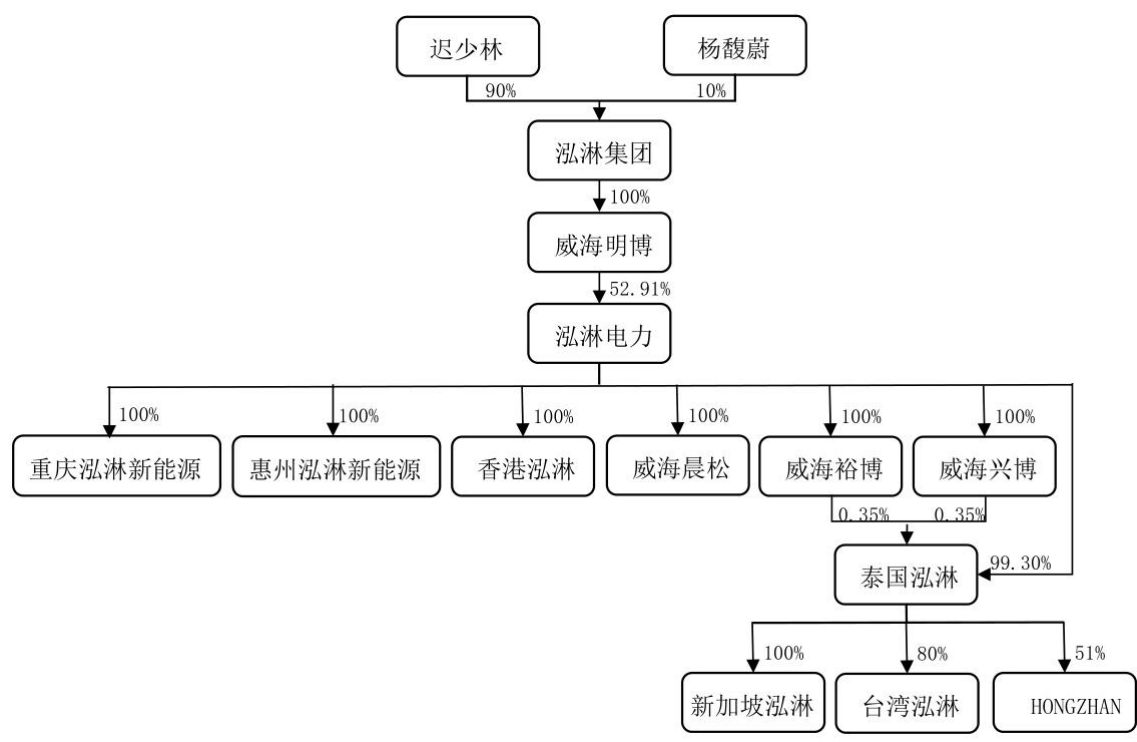
杨梓平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迟少林任公司董事长，杨馥蔚为迟少林配偶，在公司无任职，通过泓淋集团间接持有公司股份，迟荣杰为迟少林父亲，在公司无任职，通过威海博创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杨梓平为迟少林妻妹，在公司无任职，通过威海博创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迟少林曾为 HL GROUP 的实际控制人。HL GROUP 于 2010 年 11 月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BVI 晨淋（由迟少林控制）于 2015 年 12 月完成对 HL GROUP 全部股份的转让，迟少林不再直接或间接持有 HL GROUP 的股份。2016 年 6 月，HL GROUP 更名为 InvesTech Holdings Limited。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4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5]518Z078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钟俊、李贤君、贾茹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淋电力）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泓淋电力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泓淋电力，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1 金融工具和财务报表附注七、4 应收账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所列示应收账款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1,197,721,506.57 元。

由于泓淋电力以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为判断基础确认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年末账面价值的确定需要泓淋电力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

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管理层与信用控制、账款回收和评估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评估当期坏账政策与以前年度是否保持一致，并评估管理层计算应收款项减值准备时所采用的方法假设的准确性，并复核其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3）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可收回性进行评估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

（4）获取并检查主要客户的合同（订单），了解合同（订单）约定的结算政策，并与实际执行的信用政策进行比较分析；

（5）在工商信息查询系统中查询主要客户工商信息，检查应收账款账龄和历史回款记录，并评估是否存在交易对方出现财务问题而对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产生影响；

（6）对主要客户实施函证，函证内容包括本期销售发生额、回款及余额；

（7）检查本期内的诉讼情况，了解相应的应收账款回收情况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8）对于管理层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9）抽样检查大额或账龄较长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

（10）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的判断及估计。

（二）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27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和财务报表附注七、37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的披露。2024 年度，财务报表所列示营业收入项目金额为人民币 3,398,206,650.56 元。

由于营业收入是泓淋电力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存在可能操纵收入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管理层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评价这些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 （2）向管理层、治理层进行访谈，了解公司经营环境及经营状况，评价管理层是否诚信，是否存在舞弊风险；
- （3）选取样本实施细节测试，检查主要客户合同、订单、签收单，复核收入确认是否符合相关合同、订单约定，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 （4）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等，并获取关联方清单，核实主要客户与泓淋电力及主要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5）对主要客户实施函证，函证内容包括本期销售发生额及余额；
- （6）对营业收入实施分析性复核，对收入、毛利率等进行纵向和横向对比分析；
- （7）针对公司外销收入，获取公司本期出口退税的海关报关清单明细，与账面境外销售收入进行核对，并检查相关销售合同、报关单、出口提单和货运到港单等销售单据，核实境外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 （8）选取样本实施截止测试，复核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 （9）检查营业收入是否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收入确认的判断及估计。

四、其他信息

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泓淋电力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泓淋电力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泓淋电力、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公司治理层负责监督泓淋电力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3）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泓淋电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泓淋电力不能持续经营。

（4）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5）就泓淋电力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9,561,692.08	1,170,686,046.4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744,018.3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209,358.48	12,413,899.29
应收账款	1,197,721,506.57	885,333,810.35
应收款项融资	228,577,027.28	218,852,672.66
预付款项	90,292,734.14	69,115,654.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355,809.89	1,791,038.9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06,024,363.79	503,396,080.2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2,672,260.68	57,453,087.60
流动资产合计	3,325,414,752.91	3,149,786,308.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1,914,527.86	534,839,399.33
在建工程	276,585,672.03	61,592,656.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085,362.81	7,660,530.17
无形资产	90,539,793.56	80,559,624.0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833,836.67	3,386,729.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9,798.81	189,028.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9,057,292.24	21,649,107.0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8,296,283.98	709,877,074.79
资产总计	4,363,711,036.89	3,859,663,382.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598,431.4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4,405,218.89	662,709,134.20
应付账款	348,011,235.57	270,372,828.36
预收款项	666,309.64	1,904,820.14
合同负债	19,119.53	208,321.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3,892,797.74	19,533,742.30
应交税费	4,797,582.71	12,741,604.03
其他应付款	5,700,002.79	2,033,244.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8,324,075.43	922,333.68
其他流动负债	2,459.51	23,807.78
流动负债合计	1,366,417,233.26	970,449,836.3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85,552,459.02	39,995,035.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267,430.04	6,810,808.4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77,005.73	2,125,944.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2,796,894.79	48,931,788.02
负债合计	1,459,214,128.05	1,019,381,624.4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9,101,809.00	389,101,8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62,050,862.72	1,662,050,862.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3,019,349.36	11,640,411.88
专项储备		227,266.08
盈余公积	80,787,807.50	67,008,361.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12,544,685.01	685,463,893.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77,504,513.59	2,815,492,604.75
少数股东权益	26,992,395.25	24,789,153.7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04,496,908.84	2,840,281,758.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63,711,036.89	3,859,663,382.92

法定代表人：迟少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晶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14,120,389.67	1,104,063,295.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744,018.3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131,158.48	12,413,899.29
应收账款	993,045,583.42	809,218,681.72
应收款项融资	228,464,846.63	218,852,672.66
预付款项	75,321,804.46	54,811,783.73
其他应收款	36,549,617.35	29,072,965.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57,469,136.81	378,851,298.8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488,387.84	45,653,566.50
流动资产合计	2,691,590,924.66	2,883,682,181.8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85,259,076.91	628,668,537.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9,269,546.67	117,235,032.67
在建工程	163,635,679.48	21,162,689.9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8,476,987.43	64,489,553.23
无形资产	63,826,120.03	64,649,760.9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506,788.49	3,386,729.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0,406.36	488,892.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002,753.63	7,994,635.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6,427,359.00	908,075,831.92
资产总计	4,138,018,283.66	3,791,758,013.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4,405,218.89	662,709,134.20

应付账款	311,716,182.77	262,696,543.61
预收款项	660,375.60	1,904,820.14
合同负债	18,919.32	183,136.81
应付职工薪酬	16,842,624.80	15,967,361.42
应交税费	3,853,869.31	9,018,121.63
其他应付款	22,237,048.27	19,153,190.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742,031.98	5,816,138.88
其他流动负债	2,459.51	23,807.78
流动负债合计	1,302,478,730.45	977,472,254.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5,552,459.02	39,995,035.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4,941,993.05	61,023,149.2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77,005.73	2,125,944.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2,471,457.80	103,144,128.83
负债合计	1,444,950,188.25	1,080,616,383.7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89,101,809.00	389,101,8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52,845,817.85	1,652,845,817.8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27,266.08
盈余公积	85,632,134.18	71,852,688.67
未分配利润	565,488,334.38	597,114,048.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93,068,095.41	2,711,141,629.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38,018,283.66	3,791,758,013.7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98,206,650.56	2,479,303,562.31
其中：营业收入	3,398,206,650.56	2,479,303,562.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02,718,136.57	2,316,185,604.91
其中：营业成本	2,980,613,288.63	2,107,530,943.3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806,661.96	7,490,632.94
销售费用	67,564,975.58	38,920,778.54
管理费用	70,481,947.52	55,407,819.96
研发费用	120,874,886.81	129,575,350.08
财务费用	-40,623,623.93	-22,739,919.98
其中：利息费用	1,125,167.63	3,725,042.70
利息收入	27,308,558.24	19,151,885.70
加：其他收益	20,431,688.05	68,713,275.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77,518.87	5,568,909.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68,445.24	-1,517,326.9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4,018.3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218,696.74	-9,700,702.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04,039.84	-2,183,036.2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0,658.04	-442,172.4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6,199,288.55	225,818,249.47
加：营业外收入	49,204.63	80,538.30
减：营业外支出	154,310.86	348.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6,094,182.32	225,898,439.77
减：所得税费用	7,578,079.46	12,780,579.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516,102.86	213,117,860.6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516,102.86	213,117,860.6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6,500,961.04	213,921,812.30
2.少数股东损益	2,015,141.82	-803,951.6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567,037.14	8,105,113.3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378,937.48	7,867,389.9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378,937.48	7,867,389.9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378,937.48	7,867,389.96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8,099.66	237,723.35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0,083,140.00	221,222,973.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7,879,898.52	221,789,202.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203,241.48	-566,228.3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1	0.5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1	0.5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迟少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晶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晶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95,124,858.47	1,973,541,220.49
减：营业成本	2,223,368,980.03	1,682,933,500.99
税金及附加	2,173,140.77	6,809,325.39

销售费用	25,986,356.81	20,074,434.96
管理费用	40,710,235.57	38,143,891.31
研发费用	101,812,690.48	114,077,032.28
财务费用	-33,665,693.38	-16,795,534.40
其中：利息费用	3,799,206.70	6,944,468.11
利息收入	24,343,495.43	18,897,358.37
加：其他收益	20,431,688.05	68,713,275.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66,821.61	5,597,120.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1,033.75	-1,489,116.2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4,018.3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73,148.19	-5,357,506.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05,385.95	-1,981,090.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2,827.50	-283,455.5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4,632,652.99	195,730,931.70
加：营业外收入	7,900.10	1,600.00
减：营业外支出	67,168.6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4,573,384.47	195,732,531.70
减：所得税费用	6,778,929.33	12,480,715.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794,455.14	183,251,816.3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7,794,455.14	183,251,816.3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7,794,455.14	183,251,816.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92,953,437.74	1,933,907,682.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5,091,792.56	65,458,617.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83,743.66	104,406,001.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1,728,973.96	2,103,772,301.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08,275,824.92	1,886,649,594.1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5,567,164.52	190,946,914.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506,600.27	17,521,967.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274,653.73	72,916,283.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624,243.44	2,168,034,760.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04,730.52	-64,262,458.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6,000,000.00	1,620,86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34,944.71	7,086,236.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6,695.22	869,252.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861,639.93	1,628,815,489.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4,599,891.81	187,105,948.4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6,000,000.00	1,850,86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470,427.2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0,599,891.81	2,041,436,375.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738,251.88	-412,620,886.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97,720,545.1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2,683,728.04	18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2,785.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936,513.61	1,882,720,545.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3,968.00	282,303,96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999,923.77	63,777,103.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7,026.75	150,216.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1,120,918.52	346,231,288.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184,404.91	1,536,489,257.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235,800.73	11,718,475.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582,125.54	1,071,324,387.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9,743,393.05	98,419,005.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9,161,267.51	1,169,743,393.0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23,730,561.73	1,477,680,786.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67,813,126.52	40,803,834.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81,663.15	112,689,438.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9,725,351.40	1,631,174,060.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5,551,424.90	1,462,182,853.5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417,438.25	114,992,420.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157,184.97	887,934.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13,636.43	61,751,074.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3,139,684.55	1,639,814,282.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585,666.85	-8,640,222.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942,639.16	1,620,86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15,591.32	7,086,236.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723,591.11	21,264,300.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		

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9,281,821.59	1,649,210,536.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441,167.74	135,851,955.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481,590,539.17	1,979,311,29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8,031,706.91	2,115,163,246.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8,749,885.32	-465,952,71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97,720,545.1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2,133,417.59	185,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133,417.59	1,882,720,545.1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3,968.00	282,303,968.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7,044,389.04	63,713,712.2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995,666.44	8,993,932.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044,023.48	355,011,612.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910,605.89	1,527,708,932.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674,147.41	1,525,115.4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9,400,676.95	1,054,641,114.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3,120,642.05	48,479,527.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3,719,965.10	1,103,120,642.0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89,101,809.00				1,662,050,862.72		11,640,411.88	227,266.08	67,008,361.99		685,463,893.08		2,815,492,604.75	24,789,153.77	2,840,281,758.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89,101,809.00				1,662,050,862.72		11,640,411.88	227,266.08	67,008,361.99		685,463,893.08		2,815,492,604.75	24,789,153.77	2,840,281,758.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378,937.48	-227,266.08	13,779,445.51		27,080,791.93		62,011,908.84	2,203,241.48	64,215,150.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378,937.48				196,500,961.04		217,879,898.52	2,203,241.48	220,083,140.00
（二）所															

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779,445.51		-169,420,169.11		-155,640,723.60			-155,640,723.6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779,445.51		-13,779,445.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5,640,723.60		-155,640,723.60			-155,640,723.6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227,266.08					-227,266.08		-227,266.08
1. 本期提取							4,583,541.22					4,583,541.22		4,583,541.22
2. 本期使用							4,810,807.30					4,810,807.30		4,810,807.3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9,101,809.00				1,662,050,862.72	33,019,349.36	0.00	80,787,807.50		712,544,685.01		2,877,504,513.59	26,992,395.25	2,904,496,908.8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库存股				风险准备					
一、上年期末余额	291,821,809.00				61,610,317.57		3,773,021.92	151,911.96	48,683,180.36		548,232,533.76		954,272,774.57	618,324.53	954,891,099.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91,821,809.00				61,610,317.57		3,773,021.92	151,911.96	48,683,180.36		548,232,533.76		954,272,774.57	618,324.53	954,891,099.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280,000.00				1,600,440,545.15		7,867,389.96	75,354.12	18,325,181.63		137,231,359.32		1,861,219,830.18	24,170,829.24	1,885,390,659.42
（一）综合收							7,867,389.96				213,921,812.30		221,789,202.26	-566,228.33	221,222,973.93

益总 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7,280,000.00				1,600,440,545.15							1,697,720,545.15	24,737,057.57	1,722,457,602.7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7,280,000.00				1,600,440,545.15							1,697,720,545.15	24,737,057.57	1,722,457,602.7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325,181.63		-76,690,452.98		-58,365,271.35		-58,365,271.35
1. 提取盈								18,325,181.63		-18,325,181.				

余公 积											63				
2. 提 取一 般风 险准 备															
3. 对 所有 者 （或 股 东） 的分 配											58,365,271. 35		58,365,271.35		58,365,271.35
4. 其 他															
（四）所 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 本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 本）															
2. 盈 余公 积转 增资 本 （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5,354.12					75,354.12		75,354.12	
1. 本期提取							4,244,435.31					4,244,435.31		4,244,435.31	
2. 本期使用							4,169,081.19					4,169,081.19		4,169,081.19	
(六) 其															

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389,101,809 .00				1,662,050 ,862.72		11,640,4 11.88	227,266. 08	67,008,361 .99		685,463,893 .08		2,815,492,604 .75	24,789,153. 77	2,840,281,758 .5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389,101,809.00				1,652,845,817.85			227,266.08	71,852,688.67	597,114,048.35		2,711,141,629.95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前 期差错更 正												
其 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389,101,809.00				1,652,845,817.85			227,266.08	71,852,688.67	597,114,048.35		2,711,141,629.95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 227,266.08	13,779,445.51	－31,625,713.97		－18,073,534.54
（一）综										137,794,455.14		137,794,455.14

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779,445.51	-169,420,169.11		-155,640,723.6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779,445.51	-13,779,445.5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5,640,723.60		-155,640,723.6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												

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227,266.08				-227,266.08
1. 本期提取								4,583,541.22				4,583,541.22
2. 本期使用								4,810,807.30				4,810,807.3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9,101,809.00				1,652,845,817.85			0.00	85,632,134.18	565,488,334.38		2,693,068,095.4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 期末余额	291,821,809.0 0				52,405,272.70			151,911.96	53,527,507.04	490,552,685.03		888,459,185.73
加： 会计政策 变更												
前 期差错更 正												
其 他												
二、本年 期初余额	291,821,809.0 0				52,405,272.70			151,911.96	53,527,507.04	490,552,685.03		888,459,185.73
三、本期 增减变动 金额（减 少以 “－”号 填列）	97,280,000.00				1,600,440,545. 15			75,354.12	18,325,181.63	106,561,363.32		1,822,682,444.22
（一）综 合收益总 额										183,251,816.30		183,251,816.30
（二）所 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 本	97,280,000.00				1,600,440,545. 15							1,697,720,545.15
1. 所有 者投入的 普通股	97,280,000.00				1,600,440,545. 15							1,697,720,545.15
2. 其他 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325,181.63	-76,690,452.98		-58,365,271.35
1. 提取盈余公积									18,325,181.63	-18,325,181.6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365,271.35		-58,365,271.35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5,354.12				75,354.12
1. 本期提取								4,244,435.31				4,244,435.31
2. 本期使用								4,169,081.19				4,169,081.1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89,101,809.00				1,652,845,817.85			227,266.08	71,852,688.67	597,114,048.35		2,711,141,629.95

三、公司基本情况

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泓淋电力），是由原威海市泓淋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27,500.00 万元，2017 年 12 月 1 日，公司在威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本次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100061375530XH 的《营业执照》。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威海市泓淋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787 号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9,728.00 万股，发行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89,101,809.00 元。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简称“泓淋电力”，证券代码“301439”。

公司住所：威海经技区浦东路 9—10，法定代表人：迟少林。

公司专业从事电源线组件和特种线缆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专业为计算机、家用电器客户提供电源线组件产品，并为家用电器、船舶及焊枪等工业设备客户提供精密电器配线、橡胶线、特种电缆等产品。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5%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金额超过利润总额的 5%
核销的重要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利润总额 5%的核销的应收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	项目涉及的资产总额在 900 万人民币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10%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净资产金额占集团净资产额≥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

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

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

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

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外的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账龄按照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坏账	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
0-3 月	0.5%	2%
4-6 月	3%	2%
7-12 月	10%	10%
1 至 2 年	20%	20%
2 至 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B.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 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五、11。

12、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2。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3、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半成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4、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2）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及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的计量分别适用于其他相关会计准则。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3）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区别于其他资产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区别于其他负债单独列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不予相互抵销，分别作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列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附注五、14。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分类为持有待售期间的财务报表做相应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1。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5	10	3.60
土地使用权	42	—	2.38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所有权	—	—	—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10%	3.60%-4.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10%	9.00%-1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	18.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10%	18.00%-30.00%

土地所有权为公司在泰国购买的土地所有，没有产权年限限制，不计提折旧。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8、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3）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4）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1）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19、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专利权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商标权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软件	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无形资产摊销费用、产品认证费用及其他费用等。

（2）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3）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厂房装修	5 年

23、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 （a）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b）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 （c）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7、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内销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或订单进行直接销售，公司将货物送至指定地点并经客户验收或确认，判断商品控制权发生转移时按客户验收或确认时点确认收入，公司定期与客户进行核对。

②外销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或订单进行直接销售。公司根据客户合同或订单要求的贸易方式办理出口报关手续。FOB 贸易方式收入确认原则为货物越过船舷或其他运输工具的舱门时判断商品控制权发生转移并确认收入，公司根据出口提单确认收入。CIF、C&F 及 DDP 贸易方式收入确认原则为货物运输到客户指定地点，判断商品控制权发生转移时确认收入，公司根据物流公司提供的到港单据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29、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商誉的初始确认；
-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

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1、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25。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租赁期	—	—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五、27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五、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五、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	详见其他说明	0.00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7 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以及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本公司自 2024 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 0，对 2023 年度合并及母公司比较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单位：元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3 年度（合并）		2023 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成本	2,106,071,331.67	2,107,530,943.37	1,681,679,508.14	1,682,933,500.99
销售费用	40,380,390.24	38,920,778.54	21,328,427.81	20,074,434.96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7%、10%、13%等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等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威海市兴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25%
威海市裕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25%
香港泓淋有限公司	16.5%
Honglin Electric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0%
HL cable korea.Co.,LTD	超额累进税率
泓淋实业有限公司	20%
威海市晨松贸易有限公司	20%
HONGLIN TECHNOLOGY (SINGAPORE) PET. LTD	17%
青岛泓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5%
惠州市泓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HONGZHAN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20%
重庆市泓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向公司重新核发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为：GR202337006151，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24 年度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有关规定，本公司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可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额，本公司 2024 年度适用该税收优惠。

2022 年 3 月 4 日，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公告 2022 年第 3 号，小型微利企业可自办理汇算清缴当年的 7 月 1 日至次年 6 月 30 日申报享受“六税两费”减免优惠，该公告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威海市裕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和威海市兴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4 年度享受“六税两费”减免优惠政策。

Honglin Electric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以下简称“泰国泓淋”）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取得泰国投资促进委员会颁布的投资许可证，证书编号为：63-0306-1-00-1-0。根据该投资许可证，泰国泓淋自有生产收入之日起，依法享有 4 年内法人所得免税优惠政策。泰国泓淋对上述优惠政策予以续期，2024 年度免征法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 号）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 号）的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方式享受。威海市晨松贸易有限公司和重庆市泓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泓淋”）2024 年度执行 2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3、其他

其他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11.63	2,864.64
银行存款	1,079,158,255.88	1,169,740,528.41
其他货币资金	400,424.57	942,653.40

合计	1,079,561,692.08	1,170,686,046.4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62,121,358.97	65,000,577.56

其他说明：

2024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00,424.57 元，使用受限。除其他货币资金外，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0,744,018.34
其中：		
结构性存款及理财产品本金		230,000,000.00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44,018.34
其中：		
合计		230,744,018.34

其他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4 年末较 2023 年减少 100.00%，主要系 2024 年末公司赎回理财产品所致。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209,358.48	12,413,899.29
合计	27,209,358.48	12,413,899.2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7,209,358.48	100.00%			27,209,358.48	12,413,899.29	100.00%			12,413,899.29
其										

中：										
银行承 兑汇票	27,209, 358.48	100.00%			27,290, 358.48	12,413, 899.29	100.00%			12,413, 899.29
合计	27,209, 358.48	100.00%			27,209, 358.48	12,413, 899.29	100.00%			12,413, 899.2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105,347.57
合计		3,105,347.57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11,998,904.71	896,028,530.76
0-3 月	855,895,587.21	599,310,300.72
4-6 月	339,008,085.98	253,088,525.36
7-12 月	17,095,231.52	43,629,704.68
1 至 2 年	692,295.59	4,343,386.76
2 至 3 年	3,921,801.00	958,241.61
3 年以上	1,413,488.23	1,293,238.61
3 至 4 年	806,321.43	17,595.71
4 至 5 年		1,275,642.90
5 年以上	607,166.80	
合计	1,218,026,489.53	902,623,397.7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6,071.81	0.05%	636,071.81	100.00%		636,071.81	0.07%	636,071.81	100.00%	

其中：										
天津市龙晟泰克电子有限公司	636,071.81	0.05%	636,071.81	100.00%		636,071.81	0.07%	636,071.8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7,390,417.72	99.95%	19,668,911.15	1.62%	1,197,721,506.57	901,987,325.93	99.93%	16,653,515.58	1.85%	885,333,810.35
其中：										
1.组合										
1.应收合并范围外的客户	1,217,390,417.72	99.95%	19,668,911.15	1.62%	1,197,721,506.57	901,987,325.93	99.93%	16,653,515.58	1.85%	885,333,810.35
2.组合										
2.应收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合计	1,218,026,489.53	100.00%	20,304,982.96	1.67%	1,197,721,506.57	902,623,397.74	100.00%	17,289,587.39	1.92%	885,333,810.3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636,071.81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市龙晟泰克电子有限公司	636,071.81	636,071.81	636,071.81	636,071.81	100.00%	
合计	636,071.81	636,071.81	636,071.81	636,071.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9,668,911.1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外的客户	1,217,390,417.72	19,668,911.15	1.62%
合计	1,217,390,417.72	19,668,911.1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36,071.81					636,071.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653,515.58	3,593,551.90		578,156.33		19,668,911.15
合计	17,289,587.39	3,593,551.90		578,156.33		20,304,982.96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78,156.3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本期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15,273,622.06		115,273,622.06	9.46%	2,736,676.33
第二名	115,163,346.10		115,163,346.10	9.45%	1,064,579.25
第三名	48,929,676.41		48,929,676.41	4.02%	542,328.78
第四名	46,067,125.60		46,067,125.60	3.78%	777,368.14
第五名	35,311,721.26		35,311,721.26	2.90%	857,773.70
合计	360,745,491.43		360,745,491.43	29.61%	5,978,726.20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28,577,027.28	218,852,672.66
合计	228,577,027.28	218,852,672.6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8,577,027.28	100.00%			228,577,027.28	218,852,672.66				218,852,672.6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28,577,027.28	100.00%			228,577,027.28	218,852,672.66				218,852,672.66
合计	228,577,027.28	100.00%			228,577,027.28	218,852,672.66				218,852,672.66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6,273,554.81
合计	76,273,554.81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6,688,196.58	
合计	246,688,196.58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355,809.89	1,791,038.97
合计	13,355,809.89	1,791,038.97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收购定金	10,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4,533,352.54	2,493,795.42
代扣代缴	750,667.82	676,603.17
员工备用金		15,981.00
其他	142,559.37	74,977.38
合计	15,426,579.73	3,261,356.9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13,323,653.58	1,127,860.56
0-3 月	10,851,217.85	799,892.70
4-6 月	676,633.29	61,612.24
7-12 月	1,795,802.44	266,355.62
1 至 2 年	395,593.65	378,102.64
2 至 3 年	251,637.32	809,123.90
3 年以上	1,455,695.18	946,269.87
3 至 4 年	831,203.23	811,147.59
4 至 5 年	505,911.37	
5 年以上	118,580.58	135,122.28
合计	15,426,579.73	3,261,356.97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426,579.73		2,070,769.84	13.42%	13,355,809.89	3,261,356.97		1,470,318.00	45.08%	1,791,038.97
其中：										
1.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 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15,426,579.73		2,070,769.84	13.42%	13,355,809.89	3,261,356.97		1,470,318.00	45.08%	1,791,038.97
合计	15,426,579.73		2,070,769.84	13.42%	13,355,809.89	3,261,356.97		1,470,318.00	45.08%	1,791,038.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070,769.8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15,426,579.73	2,070,769.84	13.4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1, 470, 318. 00			1, 470, 318. 0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625, 144. 84			625, 144. 84
本期转销	24, 693. 00			24, 693. 00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 070, 769. 84			2, 070, 769. 8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 470, 318. 00	625, 144. 84		24, 693. 00		2, 070, 769. 84
合计	1, 470, 318. 00	625, 144. 84		24, 693. 00		2, 070, 769. 84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4, 693. 0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达为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定金	10, 000, 000. 00	0-3 月	64. 82%	200, 000. 00
重庆金龙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 700, 000. 00	7-12 月	11. 02%	170, 000. 00
PROVINCIAL ELECTRICITY AUTHORITY	押金保证金	1, 659, 139. 23	0-3 月 4-6 月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10. 76%	1, 228, 675. 25
个人承担保险	代扣代缴	513, 534. 79	0-3 月	3. 33%	10, 270. 70

新泰市新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10,000.00	0-3 月	2.01%	6,200.00
合计		14,182,674.02		91.94%	1,615,145.9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0,069,297.32	99.75%	68,926,239.28	99.73%
1 至 2 年	223,436.82	0.25%	189,414.99	0.27%
合计	90,292,734.14		69,115,654.2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024 年末预付款项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江苏江润铜业有限公司	33,893,828.43	37.54
天津大无缝铜材有限公司	21,123,585.75	23.39
WALSIN LIHWA CORP.	13,161,138.07	14.58
天津市华北电缆厂有限公司	8,992,380.89	9.96
山东朗晖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35,868.83	2.25
合计	79,206,801.97	87.72

其他说明：

预付款项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长 30.64%，主要系 2024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所致。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6,303,426.58		166,303,426.58	115,575,899.08		115,575,899.08
库存商品	183,823,663.17	2,674,725.05	181,148,938.12	170,733,887.65	2,135,491.20	168,598,396.45
周转材料	2,756,969.51		2,756,969.51	2,872,511.16		2,872,511.16
发出商品	88,438,710.89	974,082.47	87,464,628.42	62,719,869.72	373,289.33	62,346,580.39
委托加工物资	65,447,823.32		65,447,823.32	54,943,493.20		54,943,493.20
半成品	102,902,577.84		102,902,577.84	99,059,199.92		99,059,199.92
合计	609,673,171.31	3,648,807.52	606,024,363.79	505,904,860.73	2,508,780.53	503,396,080.2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2,135,491.20	1,923,799.53		1,384,565.68		2,674,725.05
发出商品	373,289.33	880,240.31		279,447.17		974,082.47
合计	2,508,780.53	2,804,039.84		1,664,012.85		3,648,807.52

期末按照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是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为期后实现销售。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期末存货余额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借方余额	61,026,552.05	53,164,338.95
出口退税	20,012,910.35	3,132,421.47
待摊费用	1,424,710.38	1,085,263.75

预缴所得税	3,595.59	70,402.53
其他	204,492.31	660.90
合计	82,672,260.68	57,453,087.60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加 43.90%，主要系 2024 年公司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21,914,527.86	534,839,399.33
合计	621,914,527.86	534,839,399.3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所有权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0,203,645.55	360,218,483.24	336,104,347.88	6,848,682.02	21,722,984.28	775,098,142.97
2. 本期增加金额		44,267,087.43	83,392,734.82	1,091,071.20	3,744,523.22	132,495,416.67
（1）购置		26,253,342.23	49,351,197.21	681,396.64	2,615,034.81	78,900,970.87
（2）在建工程转入		18,013,745.20	34,041,537.61	409,674.56	1,129,488.41	53,594,445.78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585,054.18	66,347.79	440,300.26	4,091,702.23
（1）处置或报废			3,585,054.18	66,347.79	440,300.26	4,091,702.23
4. 期末余额	50,203,645.55	404,485,570.67	415,912,028.52	7,873,405.43	25,027,207.24	903,501,857.4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7,968,956.15	138,641,347.02	2,727,820.87	10,802,252.60	240,140,376.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4,577,044.39	26,287,117.45	1,104,668.00	2,926,593.64	44,895,423.48
（1）计提		14,577,044.39	26,287,117.45	1,104,668.00	2,926,593.64	44,895,423.48

3. 本期减少金额			3, 152, 272. 33	56, 482. 32	358, 082. 92	3, 566, 837. 57
（1）处置或报废			3, 152, 272. 33	56, 482. 32	358, 082. 92	3, 566, 837. 57
4. 期末余额		102, 545, 000. 54	161, 776, 192. 14	3, 776, 006. 55	13, 370, 763. 32	281, 468, 962. 5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18, 367. 00			118, 367. 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18, 367. 00			118, 367. 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0, 203, 645. 55	301, 939, 570. 13	254, 017, 469. 38	4, 097, 398. 88	11, 656, 443. 92	621, 914, 527. 86
2. 期初账面价值	50, 203, 645. 55	272, 249, 527. 09	197, 344, 633. 86	4, 120, 861. 15	10, 920, 731. 68	534, 839, 399. 3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279, 890. 49	161, 523. 49	118, 367. 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76, 585, 672. 03	61, 592, 656. 42
合计	276, 585, 672. 03	61, 592, 656. 42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威海厂房	139,086,451.58		139,086,451.58	982,420.42		982,420.42
泰国厂房	96,159,596.54		96,159,596.54	604,935.40		604,935.40
待安装设备	41,339,623.91		41,339,623.91	45,389,732.01		45,389,732.01
泰国仓库				14,325,814.79		14,325,814.79
其他				289,753.80		289,753.80
合计	276,585,672.03		276,585,672.03	61,592,656.42		61,592,656.4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泰国仓库		14,325,814.79		14,325,814.79								
威海厂房	400,000.00	982,420.42	138,104.03			139,086,451.58			291,802.75	291,802.75	0.21%	
泰国厂房	199,950.00	604,935.40	95,554.66			96,159,596.54						
合计	599,950.00	15,913,170.61	233,658.69	14,325,814.79		235,246,048.12			291,802.75	291,802.75	0.12%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本期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

在建工程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 2024 年公司新建设厂房所致。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824,414.35	7,824,414.35
2. 本期增加金额	474,561.46	474,561.46
3. 本期减少金额	583,156.73	583,156.73
4. 期末余额	7,715,819.08	7,715,819.0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63,884.18	163,884.18
2. 本期增加金额	1,682,556.02	1,682,556.02
（1）计提	1,682,556.02	1,682,556.02
3. 本期减少金额	215,983.93	215,983.93
（1）处置	215,983.93	215,983.93
4. 期末余额	1,630,456.27	1,630,456.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85,362.81	6,085,362.81
2. 期初账面价值	7,660,530.17	7,660,530.1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本期使用权资产不存在减值。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4,465,841.54	31,500.00		154,064.46	2,260,883.83	86,912,289.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44,111.93				704,471.83	12,048,583.76
(1) 购置	11,344,111.93				704,471.83	12,048,583.7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5,809,953.47	31,500.00		154,064.46	2,965,355.66	98,960,873.59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618,809.22	30,500.18		141,833.23	1,561,523.11	6,352,665.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90,835.88	800.01		9,172.95	167,605.45	2,068,414.29
(1) 计提	1,890,835.88	800.01		9,172.95	167,605.45	2,068,414.2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509,645.10	31,300.19		151,006.18	1,729,128.56	8,421,080.0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	89,300,308.37	199.81		3,058.28	1,236,227.10	90,539,793.56

面价值						
2. 期初账面价值	79,847,032.32	999.82		12,231.23	699,360.72	80,559,624.0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厂房装修	3,386,729.41	392,457.82	945,350.56	0.00	2,833,836.67
合计	3,386,729.41	392,457.82	945,350.56	0.00	2,833,836.67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68,520.63	460,278.09	2,425,201.59	363,780.24
信用减值损失	17,373,738.12	2,606,060.72	13,578,746.26	2,036,811.93
递延收益	1,977,005.73	296,550.86	2,125,944.57	318,891.69
租赁负债	6,930,629.70	1,732,657.43	7,852,251.73	1,963,062.94
合计	29,349,894.18	5,095,547.10	25,982,144.15	4,682,546.8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设备采购一次性税前	15,296,050.60	2,294,407.59	16,217,954.94	2,432,693.24

扣除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44,018.34	111,602.75
计提专项储备			227,266.08	34,089.91
使用权资产	6,085,362.81	1,521,340.70	7,660,530.17	1,915,132.54
合计	21,381,413.41	3,815,748.29	24,849,769.53	4,493,518.4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15,748.29	1,279,798.81	4,493,518.44	189,028.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15,748.29		4,493,518.4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700,668.57	4,330,370.12
可抵扣亏损	41,227,571.87	38,448,642.61
合计	46,928,240.44	42,779,012.7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4			
2025	17,714,269.17	17,714,269.17	
2026	4,875,416.30	4,875,416.30	
2027	1,387,650.00	1,387,650.00	
2028	3,255,492.01	6,397,167.03	
2029	9,517,238.83	5,246,873.10	
2030	1,397,786.12	1,397,786.12	
2031	1,372,223.44	1,372,223.44	
2032			
2033	57,257.45	57,257.45	
2034	62,469.42		
合计	39,639,802.74	38,448,642.61	

其他说明：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 2024 年公司信用减值准备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所致。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工程款	39,057,292.24		39,057,292.24	21,649,107.01		21,649,107.01

合计	39,057,292.24		39,057,292.24	21,649,107.01		21,649,107.01
----	---------------	--	---------------	---------------	--	---------------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加 80.41%，主要系 2024 年公司预付的设备工程款增多所致。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400,424.57	400,424.57	担保	保证金	942,653.40	942,653.40	担保	保证金
应收票据	3,105,347.57	3,105,347.57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3,830,147.66	3,830,147.66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票据
固定资产	55,536,940.81	22,908,131.94	抵押	抵押借款	180,633,350.89	104,619,079.13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9,511,317.90	7,200,281.08	抵押	抵押借款	19,926,038.74	15,737,494.88	抵押	抵押借款
应收款项融资	76,273,554.81	76,273,554.81	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质押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44,827,585.66	109,887,739.97			205,332,190.69	125,129,375.07		

其他说明：

注：威海市兴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将位于浦东路 9 号房地产（权利凭证号鲁（2020）威海市不动产权第 0011692 号、鲁（2020）威海市不动产权第 0011693 号、鲁（2020）威海市不动产权第 0011694 号、鲁（2020）威海市不动产权第 0011695 号、鲁（2020）威海市不动产权第 0011696 号、鲁（2020）威海市不动产权第 0011697 号、鲁（2020）威海市不动产权第 0011698 号和鲁（2020）威海市不动产权第 0011699 号）抵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抵押担保期限自 2023 年 6 月 30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合同所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

18、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0,550,310.45	
应计利息	48,121.00	
合计	40,598,431.45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短期借款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 2024 年公司新增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04,405,218.89	662,709,134.20
合计	904,405,218.89	662,709,134.2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无。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54,142,866.69	192,957,371.82
工程设备款	31,952,189.52	26,175,355.30
仓储物流费	34,176,157.50	24,549,772.15
加工费	16,291,479.59	18,490,923.80
能源费	484,802.52	459,745.19
其他	10,963,739.75	7,739,660.10
合计	348,011,235.57	270,372,828.3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5,700,002.79	2,033,244.56
合计	5,700,002.79	2,033,244.56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4,257,392.76	0.00
押金	757,543.58	1,277,647.69
员工报销款	73,316.15	124,440.90
其他	611,750.30	631,155.97

合计	5,700,002.79	2,033,244.56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加 180.34%，主要系子公司 HONGZHAN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因流动资金周转需求新增借款所致。

22、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66,309.64	1,904,820.14
合计	666,309.64	1,904,820.1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9,119.53	208,321.33
合计	19,119.53	208,321.33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521,981.15	248,201,921.43	243,982,780.62	23,741,121.9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761.15	11,838,942.27	11,699,027.64	151,675.78
合计	19,533,742.30	260,040,863.70	255,681,808.26	23,892,797.7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518,813.15	223,936,819.48	219,740,274.57	23,715,358.06
2、职工福利费		15,644,480.66	15,618,716.76	25,763.90
3、社会保险费		5,395,745.38	5,395,745.38	

其中：医疗保险费		4,874,568.47	4,874,568.47	
工伤保险费		521,176.91	521,176.91	
4、住房公积金	3,168.00	2,441,174.04	2,444,342.0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0,000.00	80,000.00	
6、短期带薪缺勤		703,701.87	703,701.87	
合计	19,521,981.15	248,201,921.43	243,982,780.62	23,741,121.9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761.15	11,426,681.15	11,286,766.52	151,675.78
2、失业保险费		412,261.12	412,261.12	
合计	11,761.15	11,838,942.27	11,699,027.64	151,675.78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12,456.68	3,329,226.47
企业所得税	2,863,916.83	6,350,905.44
个人所得税	209,383.45	152,061.58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20.21	1,301,860.01
教育费附加	6,371.31	941,014.23
印花税	822,005.46	283,378.43
房产税	135,474.39	135,627.90
土地使用税	223,565.50	89,588.82
其他税费	415,488.88	157,941.15
合计	4,797,582.71	12,741,604.03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减少 62.35%，主要系 2024 年度公司应纳税所得额减少导致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同时 2024 年度 HL cable korea.Co.,LTD 已办理完税清算，其应交增值税大幅减少。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660,875.77	31,107.2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63,199.66	891,226.43
合计	38,324,075.43	922,333.68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 2024 年公司长期借款对应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459.51	23,807.78
合计	2,459.51	23,807.78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负债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减少 89.67%，主要系 2024 年公司预收款项对应的预提增值税额减少所致。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5,463,608.82	39,995,035.00
应计利息	88,850.20	
合计	85,552,459.02	39,995,035.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长期借款 2024 年末较 2023 年末增加 113.91%，主要系 2024 年公司为建造厂房新借入专项借款所致。2024 年利率区间 2.41%-2.80%。

29、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500,036.75	8,550,650.55
未确认融资费用	-569,407.05	-848,615.67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63,199.66	-891,226.43
合计	5,267,430.04	6,810,808.45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25,944.57		148,938.84	1,977,005.7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125,944.57		148,938.84	1,977,005.73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89,101,809.00						389,101,809.00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652,618,736.15			1,652,618,736.15
其他资本公积	9,432,126.57			9,432,126.57
合计	1,662,050,862.72			1,662,050,862.72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40,411.88	21,567,037.14				21,378,937.48	188,099.66	33,019,349.3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640,411.88	21,567,037.14				21,378,937.48	188,099.66	33,019,349.3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640,411.88	21,567,037.14				21,378,937.48	188,099.66	33,019,349.36

34、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27,266.08	4,583,541.22	4,810,807.30	
合计	227,266.08	4,583,541.22	4,810,807.30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7,008,361.99	13,779,445.51		80,787,807.50
合计	67,008,361.99	13,779,445.51		80,787,807.5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母公司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85,463,893.08	548,232,533.7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85,463,893.08	548,232,533.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96,500,961.04	213,921,812.3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3,779,445.51	18,325,181.6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5,640,723.60	58,365,271.35
期末未分配利润	712,544,685.01	685,463,893.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87,089,089.54	2,968,997,630.67	2,474,801,348.19	2,102,563,944.76
其他业务	11,117,561.02	11,615,657.96	4,502,214.12	4,966,998.61
合计	3,398,206,650.56	2,980,613,288.63	2,479,303,562.31	2,107,530,943.37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电源连接组件	2,220,877,691.47	1,913,773,623.51					2,220,877,691.47	1,913,773,623.51
特种线缆	1,166,163,421.44	1,055,207,027.47					1,166,163,421.44	1,055,207,027.47
其他	11,165,53	11,632,63					11,165,53	11,632,63

	7.65	7.65					7.65	7.6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1,891,378,928.68	1,721,619,706.16					1,891,378,928.68	1,721,619,706.16
外销	1,506,827,721.88	1,258,993,582.47					1,506,827,721.88	1,258,993,582.4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3,398,206,650.56	2,980,613,288.63					3,398,206,650.56	2,980,613,288.63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1,455.11	3,823,174.80
教育费附加	139,924.84	2,730,839.26
房产税	622,426.13	271,255.81
土地使用税	1,140,440.74	179,177.62
印花税	1,197,764.55	291,449.56
其他	494,650.59	194,735.89
合计	3,806,661.96	7,490,632.94

其他说明：

税金及附加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减少 49.18%，主要系 2024 年公司应交增值税及出口抵减内销产品应纳税额减少导致城建税及附加税减少。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9,930,075.00	28,928,286.09
折旧及摊销	7,719,886.31	5,552,353.12
办公费	4,418,096.93	3,125,486.56
水电费	3,032,332.48	2,782,357.56
差旅费	2,055,672.86	2,424,861.26
中介机构费	2,444,123.08	2,973,310.06
业务招待费	1,364,787.33	967,536.51
租赁费	949,891.85	450,764.84
其他	8,567,081.68	8,202,863.96
合计	70,481,947.52	55,407,819.96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外销代理费	31,476,089.24	12,220,924.22
职工薪酬	16,995,650.81	12,413,758.93
仓储费	10,486,545.52	7,426,522.68
业务招待费	3,438,605.49	3,807,354.91
差旅费	2,286,437.34	1,599,872.18
办公费用	1,872,991.14	1,190,548.30
其他	1,008,656.04	261,797.32
合计	67,564,975.58	38,920,778.54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增加 73.60%，主要系 2024 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外销代理费及销售人员薪酬增加所致。

4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64,063,317.84	75,644,185.29
人工费用	34,305,292.89	28,627,529.06
产品认证费	13,546,943.90	12,678,637.62
折旧及摊销	3,533,906.29	3,396,703.66
委外研发	0.00	4,971,260.00
其他费用	5,425,425.89	4,257,034.45
合计	120,874,886.81	129,575,350.08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125,167.63	3,725,042.70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315,744.31	27,837.38
减：利息收入	27,308,558.24	19,151,885.70
利息净支出	-26,183,390.61	-15,426,843.00
汇兑损失	88,361,173.38	82,607,348.63
减：汇兑收益	104,180,111.82	90,946,910.39
汇兑净损失	-15,818,938.44	-8,339,561.76
银行手续费	1,378,476.31	1,026,092.23
其他	228.81	392.55
合计	-40,623,623.93	-22,739,919.98

财务费用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下降 78.64%，主要系 2024 年公司受汇率波动影响，汇兑收益增加及现金管理银行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5,293,380.29	68,696,080.63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48,938.84	115,188.84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5,144,441.45	68,580,891.79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5,138,307.76	17,194.84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40,369.51	17,194.84
进项税加计扣除	15,097,938.25	
合计	20,431,688.05	68,713,275.47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4,018.34
合计		744,018.34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90,926.37	7,086,236.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368,445.24	-1,517,326.95
合计	-2,477,518.87	5,568,909.55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减少 144.49%，主要系 2024 年公司银行理财产品收益减少所致。

4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593,551.90	-8,978,773.3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25,144.84	-721,929.28
合计	-4,218,696.74	-9,700,702.60

信用减值损失 2024 年度较 2023 年度减少 56.51%，主要系 2024 年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增加，坏账准备相应减少所致。

4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804,039.84	-2,183,036.26
合计	-2,804,039.84	-2,183,036.26

4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220,658.04	-442,172.43
其中：固定资产	-298,169.44	-442,172.43
使用权资产	77,511.40	
合计	-220,658.04	-442,172.43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49,204.63	15,114.95	49,204.63
企业合并增加		65,423.35	
合计	49,204.63	80,538.30	49,204.63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0,419.92		10,419.92
其他	143,890.94	348.00	143,890.94
合计	154,310.86	348.00	154,310.86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668,849.91	12,196,979.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90,770.45	583,599.59
合计	7,578,079.46	12,780,579.1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6,094,182.3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0,914,127.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564,350.9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7,378.0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615.0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207,380.4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5,457,231.34
其他	-901,608.96
所得税费用	7,578,079.46

5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3 其他综合收益。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582,960.00	
政府补助	5,144,441.45	69,048,086.63
票据保证金及信用证保证金	542,228.83	15,651,595.69
收到押金及保证金	15,981.00	122,647.69
利息收入	27,308,558.24	19,151,885.70

其他	89,574.14	431,785.94
合计	33,683,743.66	104,406,001.6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50,569,324.77	27,923,434.58
研发费用	30,188,064.50	21,906,932.07
管理费用	22,212,410.21	19,972,725.11
手续费	1,378,476.31	1,026,484.78
其他	2,926,377.94	2,086,707.03
合计	107,274,653.73	72,916,283.5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向深圳达为互联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的股权收购定金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关联企业提供的经营性周转借款	4,252,785.57	
合计	4,252,785.57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负债的本金与利息	1,117,026.75	150,216.85
合计	1,117,026.75	150,216.85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40,550,310.45	48,121.00			40,598,431.45
其他应付款		4,252,785.57	4,607.19			4,257,392.76
长期借款（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26,142.25	92,133,417.59	88,850.20	10,003,968.00	31,107.25	122,213,334.79
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702,034.88	0.00	474,561.46	1,117,026.75	128,939.89	6,930,629.70
合计	47,728,177.13	136,936,513.61	616,139.85	11,120,994.75	160,047.14	173,999,788.7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不适用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8,516,102.86	213,117,860.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7,022,736.58	11,883,738.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895,423.48	37,106,192.7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82,556.02	163,884.18
无形资产摊销	777,618.21	623,208.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45,350.56	833,768.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0,658.04	442,172.4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744,018.3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693,770.80	-4,614,519.0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77,518.87	-5,568,909.5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	-1,090,770.45	4,867,149.75

“－”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4,283,550.1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5,432,323.43	-144,240,929.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7,170,216.25	-498,602,239.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3,181,112.91	404,225,230.95
其他	-227,266.08	-79,471,498.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04,730.52	-64,262,458.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79,161,267.51	1,169,743,393.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69,743,393.05	98,419,005.6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0,582,125.54	1,071,324,387.4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79,161,267.51	1,169,743,393.05
其中：库存现金	3,011.63	2,864.6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79,158,255.88	1,169,740,528.41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9,161,267.51	1,169,743,393.0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39,017,880.19	763,479,279.10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339,017,880.19	763,479,279.10	募集资金
合计	339,017,880.19	763,479,279.10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
----	------	------	--------------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400,424.57	942,653.40	保证金
合计	400,424.57	942,653.40	

其他说明：

（5）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55、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05,278,100.54
其中：美元	83,268,683.86	7.1884	598,568,607.06
欧元			
港币			
泰铢	501,087,322.77	0.2126	106,531,164.82
台币	92,190.00	0.2229	20,549.15
新加坡元	29,650.00	5.3214	157,779.51
应收账款			429,896,472.84
其中：美元	52,292,554.01	7.1884	375,899,795.25
欧元			
港币			
韩元	1,741,116,669.00	0.0049	8,597,257.90
泰铢	213,543,836.74	0.2126	45,399,419.69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52,363,522.38
其中：美元	2,832,288.99	7.1884	20,359,626.18
泰铢	150,535,729.99	0.2126	32,003,896.20
其他应收款			1,765,697.44
其中：美元	33.00	7.1884	237.22
泰铢	8,138,218.17	0.2126	1,730,185.18
台币	158,255.00	0.2229	35,275.04
其他应付款			4,599,249.34
其中：泰铢	21,076,792.09	0.2126	4,480,926.00
台币	530,836.00	0.2229	118,323.3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是否发生变化
香港泓淋有限公司	香港	人民币	以主要经营环境中所使用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否
Honglin Electric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泰国	泰铢	以主要经营活动所在地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否
泓淋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台湾	台币	以主要经营活动所在地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否
HONGLIN TECHNOLOGY (SINGAPORE) PET. LTD	新加坡	人民币	以主要经营环境中所使用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否
HONGZHAN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泰国	泰铢	以主要经营活动所在地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否

56、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582,960.00	0.00
合计	582,960.00	0.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999,360.00	
第二年	333,120.00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

无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64,063,317.84	75,644,185.29
人工费用	34,305,292.89	28,627,529.06
产品认证费	13,546,943.90	12,678,637.62
折旧及摊销	3,533,906.29	3,396,703.66
委外研发		4,971,260.00
其他费用	5,425,425.89	4,257,034.45
合计	120,874,886.81	129,575,350.0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0,874,886.81	129,575,350.08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4 年 3 月，本公司新设全资子公司重庆市泓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2024 年 9 月，本公司清算注销全资子公司青岛泓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2024 年 12 月，本公司清算注销全资子公司 HL cable korea.Co.,LTD。

2、其他

无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威海市兴博 线缆科技有 限公司	56,000,000 .00	威海市	威海	房屋租赁	100.00%	0.00%	收购
威海市裕博 线缆科技有 限公司	71,033,529 .71	威海市	威海	房屋租赁	100.00%	0.00%	收购
香港泓淋有 限公司	1.00 ¹³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0.00%	设立
Honglin Electric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1,316,000, 000.00 ¹⁴	泰国	泰国	生产制造	99.30%	0.70%	设立
泓淋实业有 限公司	10,000,000 .00 ¹⁵	中国台湾	中国台湾	贸易	0.00%	80.00%	设立
威海市晨松 贸易有限公 司	10,000,000 .00	威海	威海	贸易	100.00%	0.00%	设立
HONGLIN TECHNOLOGY (SINGAPORE) PET. LTD	200,000.00 ¹⁶	新加坡	新加坡	尚未实际经 营	0.00%	100.00%	设立
惠州市泓淋 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50,000,000 .00	惠州	惠州	生产制造	100.00%	0.00%	设立
HONGZHAN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250,000,00 0.00 ¹⁷	泰国	泰国	生产制造	0.00%	51.00%	收购
重庆市泓淋 新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5,000,000. 00	重庆市	重庆	尚未实际经 营	100.00%	0.00%	设立

注：13 注册资本为港元

14 注册资本为泰铢

15 注册资本为新台币

16 注册资本为美元

17 注册资本为泰铢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其他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 益相关
递延收益	2,125,944.57			148,938.84		1,977,005.73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5,144,441.45	68,580,891.79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例如本公司信用管理部对公司发生的赊销业务进行逐笔进行审核）。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通过账龄分析来对应收账款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电话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情况详见附注七、4；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情况详见附注七、6。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集团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备注
短期借款	40,598,431.45	—	—	—	—
应付票据	904,405,218.89	—	—	—	—
应付账款	348,011,235.57	—	—	—	—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备注
其他应付款	5,700,002.79	—	—	—	—
长期借款	—	13,161,917.14	13,161,917.14	59,228,624.74	—
租赁负债	—	1,734,153.54	1,808,134.98	1,725,141.52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38,324,075.43	—	—	—	—
合计	1,337,038,964.13	14,896,070.68	14,970,052.12	60,953,766.26	—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备注
应付票据	662,709,134.20	—	—	—	—
应付账款	270,372,828.36	—	—	—	—
其他应付款	2,033,244.56	—	—	—	—
长期借款	—	39,995,035.00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 债	922,333.68	—	—	—	—
合计	936,037,540.80	39,995,035.00	—	—	—

3. 市场风险

（1）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计价的应收账款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港币、美元、英镑、人民币或新加坡币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有关情况详见附注七、55。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②敏感性分析

A、美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贬值或升值 1%，本公司当期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953.92 万元。

B、韩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韩元贬值或升值 1%，本公司当期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10.83 万元。

C、泰铢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泰铢贬值或升值 1%，本公司当期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129.19 万元。

D、台币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台币贬值或升值 1%，本公司当期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0.17 万元。

E、新加坡元

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新加坡元贬值或升值 1%，本公司当期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0.16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本公司当期的净利润就会下降或增加 2.32 万元。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 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228,577,027.28	228,577,027.2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228,577,027.28	228,577,027.2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 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根据本金加上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预期收益确定。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因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接近，采用票面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报告期内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各层级之间没有发生转换。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报告期内未发生估值技术变更。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

9、其他

无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威海	投资与贸易	161,224,422.10	52.91%	52.9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迟少林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47.61%，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迟少林。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威海市泓淋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惠州市泓淋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常熟市泓博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常熟市泓利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安徽泓佳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苏州泓弗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Hong Xi Technology (Myanmar) Company Limite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泓禧環球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商丘市泓禧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Hongbo Telecommunication (Myanmar) Company Limite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EIV GLOBAL PTE. LT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SOHAN VIETNAM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LIANFENG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ACCELOTECH VINA VIETNAM TECHNOLOGY LIMITED COMPANY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泓博无线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HL Global . Inc	实际控制人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德州锦城电装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德州锦圣电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常熟市景弘盛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JHOSIN VIETNAM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实际控制人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常熟市科通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苏州兴瑞连接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惠州攸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湖北和信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武汉和信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攸特电子（香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U&T Electronics (Singapore) PTE.Ltd.	实际控制人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U&T Electronics(Vietnam) Co., Ltd.	实际控制人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晨淋国际股份有限公司（BVI 晨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有重大影响的企业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无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德州锦城电装股份有限公司	特种线缆	19,801,377.36	554,083.3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	582,96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惠州市泓淋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厂房					1,117,026.75		306,492.97	25,344.40	474,561.46	7,120,570.17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本期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泓淋新能源与关联方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淋博投资”）、关联方重庆市泓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泓禧科技”）签订了《厂房租赁合同之补充协议》。根据协议约定，重庆泓淋新能源收购重庆淋博投资土地及房屋建筑物后，将承继重庆泓禧科技与重庆淋博投资原《厂房租赁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作为出租方继续向重庆泓禧科技出租位于重庆市长寿区菩提东路的厂房，租赁面积 8,328 平方米，供重庆泓禧科技日常经营使用。

为加快推进新能源业务战略布局，实现规模化发展，公司于 2023 年与关联方惠州市泓淋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泓淋通讯”）签订《厂房租赁合同》，租赁其位于惠州市东江高新区东兴片区东新大道泓淋工业园的厂房，租赁面积为 10,000 平方米。2023 年 12 月，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惠州市泓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泓淋新能源”）。2024 年，公司、惠州泓淋新能源及惠州泓淋通讯三方共同签署《厂房租赁合同补充协议》，将承租方由公司变更为惠州泓淋新能源，同时新增租赁面积 638.35 平方米，总租赁面积扩大至 10,638.35 平方米，该厂房主要用于新能源行业线缆、组件及充电装置等产品的生产。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无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 年 07 月 31 日	2024 年 07 月 30 日	是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18 日	2024 年 12 月 18 日	是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41,000,000.00	2021 年 09 月 22 日	2024 年 09 月 21 日	是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67,500,000.00	2023 年 07 月 17 日	2024 年 07 月 16 日	是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09 日	2024 年 02 月 29 日	是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242,000,000.00	2022 年 03 月 25 日	2025 年 03 月 24 日	否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3 年 06 月 06 日	2026 年 06 月 06 日	否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259,200,000.00	2023 年 08 月 31 日	2025 年 08 月 02 日	否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025 年 06 月 19 日	否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4 年 08 月 09 日	2025 年 08 月 08 日	否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0.00	2024 年 09 月 13 日	2032 年 09 月 10 日	否
威海市明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90,600,000.00	2024 年 10 月 09 日	2027 年 10 月 08 日	否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5,156,668.80	
重庆市淋博投资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11,344,111.93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808,692.42	4,404,103.33

(6) 其他关联交易

本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惠州泓淋新能源向关联方惠州泓淋通讯租赁厂房，并由其代收代缴水电费，2024 年交易金额为 423,123.98 元。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德州锦城电装股份有限公司	3,531,670.71	91,591.94	626,114.20	1,252.23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2、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0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方案	2025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89,101,809 股为基数，本次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派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77,820,361.8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利润分配方案

	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5 年 1 月，公司与深圳达为互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为互联）、焦新（达为互联实际控制人）、余晓磊、深圳达创壹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薛连营共同签订投资协议，焦新根据投资协议规定的条款和条件，转让其持有的 32.94%达为互联股权（对应注册资本为 1,217.28 万元）给公司，股权转让价款为 3,557.00 万元。同时公司以现金方式向达为互联增资人民币 5,000.00 万元，其中，1,711.11 万元作为达为互联注册资本，剩余 3,288.89 万元作为达为互联资本公积金。本次投资后，公司共计持有 54.16%达为互联股权，能够对达为互联进行控制，构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截至 2025 年 4 月 23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追溯重述法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产品类别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分部间抵销	合计
电源线组件	2,220,877,691.47	1,913,773,623.51		
特种线缆	1,166,163,421.44	1,055,207,027.4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2、其他

无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03,587,441.44	805,790,572.87
0-3 月	732,656,105.63	530,958,208.55
4-6 月	254,623,936.64	234,593,790.55
7-12 月	16,307,399.17	40,238,573.77
1 至 2 年	667,622.95	14,041,056.29
2 至 3 年	3,921,801.00	958,241.61
3 年以上	1,413,488.23	1,293,238.61
3 至 4 年	806,321.43	17,595.71
4 至 5 年		1,275,642.90
5 年以上	607,166.80	
合计	1,009,590,353.62	822,083,109.3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6,071.81	0.06%	636,071.81	100.00%		636,071.81	0.08%	636,071.81	100.00%	
其中：										
天津市龙晟泰克电子有限公司	636,071.81	0.06%	636,071.81	100.00%		636,071.81	0.08%	636,071.8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08,954,281.81	99.94%	15,908,698.39	1.63%	993,045,583.42	821,447,037.57	99.92%	12,228,355.85	1.49%	809,218,681.72
其中：										
应收合	978,669	96.94%	15,908,	1.63%	962,760	711,490	86.54%	12,228,	1.72%	699,261

并范围外的客户	, 164. 65		698. 39		, 466. 26	, 027. 88		355. 85		, 672. 03
应收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30, 285, 117. 16	3. 00%			30, 285, 117. 16	109, 957 , 009. 69	13. 38%			109, 957 , 009. 69
合计	1, 009, 590, 353. 62	100. 00%	16, 544, 770. 20	1. 64%	993, 045 , 583. 42	822, 083 , 109. 38	100. 00%	12, 864, 427. 66	1. 56%	809, 218 , 681. 7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636, 071. 81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天津市龙晟泰克电子有限公司	636, 071. 81	636, 071. 81	636, 071. 81	636, 071. 81	100. 00%	
合计	636, 071. 81	636, 071. 81	636, 071. 81	636, 071. 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5, 908, 698. 3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合并范围外的客户	978, 669, 164. 65	15, 908, 698. 39	1. 63%
应收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30, 285, 117. 16		3. 00%
合计	1, 008, 954, 281. 81	15, 908, 698. 39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36, 071. 81					636, 071. 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 228, 355. 85	4, 258, 498. 87		578, 156. 33		15, 908, 698. 39
合计	12, 864, 427. 66	4, 258, 498. 87		578, 156. 33		16, 544, 770. 20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78, 156. 3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15,163,346.10		115,163,346.10	11.41%	1,064,579.25
第二名	48,929,676.41		48,929,676.41	4.85%	542,328.78
第三名	46,067,125.60		46,067,125.60	4.56%	777,368.14
第四名	35,311,721.26		35,311,721.26	3.50%	857,773.70
第五名	33,071,358.58		33,071,358.58	3.28%	788,479.31
合计	278,543,227.95		278,543,227.95	27.60%	4,030,529.1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36,549,617.35	29,072,965.23
合计	36,549,617.35	29,072,965.23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23,730,637.77	28,121,802.21
股权收购定金	10,000,000.00	
押金保证金	2,770,000.00	920,000.00
代扣代缴	739,052.88	670,541.57
其他	138,894.62	74,940.05
合计	37,378,585.27	29,787,283.83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6,710,004.69	29,108,703.25
1 至 2 年	300,000.00	
3 年以上	368,580.58	678,580.58
3 至 4 年		560,000.00
4 至 5 年	250,000.00	
5 年以上	118,580.58	118,580.58
合计	37,378,585.27	29,787,283.83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378,585.27	100.00%	828,967.92	2.22%	36,549,617.35	29,787,283.83	100.00%	714,318.60	2.40%	29,072,965.23
其中：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3,730,637.77	63.49%	0.00		23,730,637.77	28,121,802.21	94.41%	0.00		28,121,802.21
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13,647,947.50	36.51%	828,967.92	6.07%	12,818,979.58	1,665,481.62	5.59%	714,318.60	42.89%	951,163.02
合计	37,378,585.27	100.00%	828,967.92	2.22%	36,549,617.35	29,787,283.83	100.00%	714,318.60	2.40%	29,072,965.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23,730,637.77		
组合 2. 应收其他款项	13,647,947.50	828,967.92	6.07%
合计	37,378,585.27	828,967.9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714,318.60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14,649.32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28,967.9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14,318.60	114,649.32				828,967.92
合计	714,318.60	114,649.32				828,967.92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威海市裕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往来款	23,730,637.77	0-3 月	63.49%	
深圳达为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股权收购定金	10,000,000.00	0-3 月	26.75%	200,000.00
重庆金龙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700,000.00	7-12 月	4.55%	170,000.00
个人承担保险	代扣代缴	513,534.79	0-3 月	1.37%	10,270.70
新泰市新展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10,000.00	0-3 月	0.83%	6,200.00
合计		36,254,172.56		96.99%	386,470.7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85,259,076.91		985,259,076.91	628,668,537.74		628,668,537.74
合计	985,259,076.91		985,259,076.91	628,668,537.74		628,668,537.7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威海市裕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71,033,529.71						71,033,529.71	
威海市兴博线缆科技有限公司	46,917,092.53						46,917,092.53	
Honglin Electric Power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498,717,915.50		275,350,539.17				774,068,454.67	
威海市晨松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青岛泓淋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4,000,000.00	5,000,000.00				
惠州市泓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41,240,000.00				42,240,000.00	
重庆市泓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1,000,000.00				41,000,000.00	
合计	628,668,537.74		361,590,539.17	5,000,000.00			985,259,076.9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47,385,895.27	2,174,797,728.68	1,937,351,134.56	1,646,448,889.68
其他业务	47,738,963.20	48,571,251.35	36,190,085.93	36,484,611.31
合计	2,495,124,858.47	2,223,368,980.03	1,973,541,220.49	1,682,933,500.99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电源线组件	1,353,290,247.04	1,184,488,529.25					1,353,290,247.04	1,184,488,529.25
特种线缆	1,100,408,181.63	995,727,069.72					1,100,408,181.63	995,727,069.72
其他	41,426,429.80	43,153,381.06					41,426,429.80	43,153,381.0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1,827,225,174.44	1,667,203,759.26					1,827,225,174.44	1,667,203,759.26
外销	667,899,684.03	556,165,220.77					667,899,684.03	556,165,220.77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2,495,124,858.47	2,223,368,980.03					2,495,124,858.47	2,223,368,980.0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057,360.8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71,572.98	7,086,236.5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581,033.75	-1,489,116.22
合计	-3,766,821.61	5,597,120.28

6、其他

无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20,658.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144,441.4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90,926.3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106.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873,548.9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62.40	
合计	4,839,417.0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9%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2%	0.49	0.4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